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学生成长百卷读本一

(14)我们的实习老师



雏鹰文库 学生成长百卷读本（14）
我们的实习老师

我们的实习老师

听说新来的实习老师刚刚 18 岁，初一（三）班的几个捣蛋鬼又开始谋划他们的整人计划了。

实习老师长了一张娃娃脸，要不是已经知道她的年龄了，你一准认为她也是个中学生。

我想，第一次走上讲台，面对几十双“各怀鬼胎”的眼睛，肯定谁都会紧张。可是，实习老师一走进教室，眼睛就是一亮。原来，在擦得干干净净的讲桌上，端端正正地放着一个漂亮的礼品盒，金灿灿的彩纸配上淡紫色的小花，让人一看就舍不得移开眼光。毫无疑问，这一定是初一（三）班的同学欢迎老师的表示。实习老师美丽的脸上绽出两个笑涡。班上一些不知内情的同学还以为是哪位同学送的，于是一起催促老师先打开看看。实习老师怀着一种异常喜悦的心情，打开彩纸，又打开一个红色的纸盒，再打开那个小一点儿的黄色纸盒……，同学们都屏着呼吸，瞪大了眼睛看着老师的手……啊！一声尖叫之后，同学们看到的是一张惨白、躲到门口的老师。讲桌上，一条蚯蚓蠕蠕爬动着……

一刻的安静之后，忽然听到有人在“吃吃”地笑。一时间，教室里炸开了锅，同学们都用愤怒的眼光瞪向那几个愈笑愈张狂的同学。“太不象话了！”“太令人气愤了！”“怎么能这么对待老师呢？太过分了！”在众人的指责声中，那几个同学似乎也明白事情闹得太大了，心里也有几分胆怯。这时候，急促的脚步声在楼道里响起来，其间还夹杂着问话声：“发生了什么事？”“怎么了？”实习老师赶忙把那几个美丽的盒子和那条蚯蚓转移到讲桌里，飞快地用手指抹了一下眼睛。这时候，满头银发的老校长和几位老师急匆匆地赶了进来。那几个“捣蛋鬼”暗暗叫苦，心想这下玩出麻烦来了。校长看到实习老师脸色很不好，忙问怎么了，是不是不舒服，还是发生了什么事？实习老师强打起笑脸说：“没什么，校长，让您费心了。同学们合作得很好，只是我刚刚不小心踩到讲台边儿。”校长和其它老师又安慰她几句，嘱咐她多加小心，这才出去。

教室里安静得出奇。有的人感到不解，有的人感到不值，但更多的人感到老师太值得敬佩了。“同学们”，老师用那清脆的嗓音说，“我知道你们没有什么恶意，只是觉得好玩，我能理解你们。而且，这也没造成什么不可收拾的后果，所以我原谅你们。但是，我还是要发自内心地对你们说，你们已经是初中学生了，做事不能再一味地因为好玩就不想后果，做事要三思而后行，否则，一旦闯下大祸，后悔就晚了。”

那一堂课我们虽然忘记讲的是什么内容，但实习老师的话却一直留在初一（三）班 50 名同学的心里。后来，那几个“捣蛋鬼”不但主动向实习老师承认了错误，从此还改掉了制造恶作剧的坏习惯，并和实习老师成了好朋友，同学们都说他们是“不打不成交。”

大林的故事

大林是我们班主任徐老师的儿子，今年 7 岁，已是一名少先队员了。大林长得胖嘟嘟的，圆圆的脸上长着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塌塌的小鼻

子，透着一脸的聪慧气。我们中学离小学不远，大林放学后总会到徐老师的办公室去，每到这个时候，我们就爱逗着他玩。别看大林才7岁，可他人小鬼大，总爱说些非常成人化的话。

一、远大的理想

大林很爱吃糖，尤其爱吃巧克力糖。可是他长得又很胖，为他的身体健康着想，徐老师想了很多办法阻止他吃糖，可是效果都不太好。有一次，我们因为要考试，就延长了晚自修的时间。大林很奇怪，就问徐老师：“妈妈，哥哥姐姐们怎么还不回家？”“哥哥姐姐们要刻苦学习知识，将来考上大学，建设祖国呀。”徐老师一边忙看批改我们的作业，一边回答着大林的问话。“那他们一定饿坏了。妈妈你看，天都黑了。哥哥姐姐怎么不去买点吃的东西。门口的棒棒糖可好吃了！”“大林，哥哥姐姐们也喜欢吃棒棒糖，可是他们不能乱花钱，因为他们上大学要花很多钱。所以呀，他们现在都在攒钱呢。”“妈妈，我也要上大学！我也要攒钱！”别看大林小小年纪，说话可是非常算话。记得有一次，我和徐老师、大林路过校门左边的糖果店，花花绿绿的糖果紧紧地吸引着大林的目光。他情不自禁地把脸贴在玻璃窗上，右手的大姆指也不自觉地伸到嘴里吮了起来。看到他这个样子，我实在受不了，刚要跑进糖果店去，却被徐老师一把拉住，她用眼神制止了我的行动。我们就这样静静的看着他。一会儿，他似乎做了某种决定似的，背着小手向我们走过来，抬头望着我：“姐姐，我们都要攒钱上大学，我们不吃糖了。”说完，一手拉着我，一手拉着徐老师，往家里走去……

二、爱国的热情

大林的故事，要说起来，当真会让你们笑上三天三夜。可是，很多时候，笑过以后，也会给人留下长长的思考。

自从看了一个洗发水的广告之后，大林就常常说这样两句话“长城永不倒，国货当自强”。当我们逗问他什么叫国货时，他就会煞有介事地告诉我们：“国货呀，就是乐凯胶卷呗。”惹得我们大笑一阵后，他会说：“哥哥姐姐你们不要笑！爸爸说，现在的学生都爱用外国名牌的东西，不是爱祖国的表现，用名牌也要用中国的名牌。就像我，每次拍照片都用国货，爸爸说我是爱祖国的好孩子。”

人们总爱说“童言无忌”。其实，多一点这样的无忌童言不是很好么？同学们，不知道你们看了大林的故事会有什么感想，我们班的同学可是都不再简单地把他当成一个顽童来看了。甚至，大林还有了越来越多的追随者，我们当然不会像他一样认为国货就是乐凯，但是“长城永不倒，国货当自强”这句话却深深地印在了我们的心里。

我们很幸运是徐老师的学生，有更多的时间和她在一起，不仅学知识，还学到更多大林还不能懂的事。

有谁知道风

“有谁知道风？不是你也不是我；可是每当树低头时，正是风过处。”

在这里要给你讲的故事是关于一位老师，一位像一阵风一样悄无声息地就消逝了的老师。

谁也不会认为自己45岁就老了。可是不知道他的人都说他老了，满头白发，不是老的标志么？

当全校的学生惊闻李老师离世的新闻时，大家都不肯相信，因为我们不能相信。前一个星期还谈笑风声、幽默风趣地给我们上课，给我们把一道道迷宫式的数学题讲得清楚明白的老师，在这个星期，就静静地躺在那里，不再说话，也不再笑。

李老师的追悼会谈不上隆重，因为没有什么高级领导参加，来的，只是哭红了双眼的学生，哭哑了嗓子的亲属，还有远远近近知道他、爱戴他、尊敬他的人们。

平日开会尚坐不满的小礼堂，今天，连站的地方都没有了。来这儿的人们都自己做了黑纱、白花。人们沉痛地哀悼这位人民的好老师。

一位70多岁的老奶奶在小孙女的搀扶下走来了，步履蹒跚，边走边哭。进了门，一下子就跪在李老师的遗像前泣不成声……老人的儿子和媳妇在一次交通事故中不幸死去，祖孙两人的生活渐渐窘迫。到小孙女上中学时，已是举步维艰了。李老师在一次家访中知道了这个情况，不但承担了小女孩全部的学习费用，还像亲生儿子似地照顾老人。逢年过节都会买好礼物送到老人家里，缺米少面他也会及时送到。渐渐地，老人愁苦了一生的心，由衷地感到了宽慰，老人笑了，逢人就夸，见人就讲。小女孩的成绩提高了，在她过早地承担了家庭重担的脸上，越来越显得朝气蓬勃了。可是，谁料到李老师几十年如一日，积劳成疾，怎么能让人痛心呢？遗像前，小女孩泪如雨下，毕恭毕敬地给老师三鞠躬。

那个一身重孝、长得像尊铁塔似的小伙子，并不是李老师的儿子，但李老师对他，却是恩同再造。那是三年前的一件事了，也是在这样一个寒风凛冽的冬天，几个社会上的小青年在校门口寻衅闹事，打伤了他的好朋友不说，还出言不逊。他忍无可忍，转身进了学校的厨房，当一把雪亮的菜刀亮到那几个青年眼前时，他们仍然不知死活地骂着，咀咒着……终于他手上青筋暴起，冲着青年中最嚣张的那个人的脖子砍去……，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李老师拦住了那只挥出去的手臂，自己却被刀锋割伤了胳膊。恶人自然受到了法律的制裁，对于他，也是个深刻的教训，是李老师奋不顾身，把他从犯罪的路上拉了回来。

这些关于李老师的平凡的故事，不知要讲多长时间才能讲完，还是来看看今天吊唁的人群吧。功过是非，他们才是最好的裁判。

很长很长的时间过去了，同学们提到李老师，依然会眼眶发红，止不住流泪。他的音容宛在，笑语依然。他一生一世普通而平凡，像一阵清风吹过，化为雨露，化为暖阳，化为人们心中的希望……

有谁知道风？不是你也不是我；可是每当树低头时，正是风过处……

运动健将的启示

“欢欢，听说咱们班要转来一个篮球健将，保不齐会是个帅哥哪！”刘畅人还未进屋，声音倒是非常的“先声夺人。”

“帅哥，帅哥，谁知道你是个什么水准，当初还口口声声说崇拜乔丹一辈子，结果怎样？一场空中大揽栏下来，还不是翻脸比翻书还快，我真搞不懂，那只老得不能再老的兔子有什么好，还叫什么‘八哥’呢，

我看呀，做你的爷爷都绰绰有余了。”欢欢性子静得像水，平时总是不愠不火地和性情火暴的刘畅唱反调。这两位，还真不知为什么，从初一到高三，整整5年零6个月的“铁姐们儿”了。“哎呀，书呆子，你不喜欢兔八哥，就在心里不喜欢好了，反正它已是我今生的最爱了。但是今天下午你就能看到篮球健将了，我希望他是个比八哥还要帅的‘八哥’……”。话没说完，被欢欢接了过去，两个女孩子笑着叫着走出了家门。

“同学们，周健同学是我们班新转来的同学，今后，他就是你们中的一员了。他小的时候因为车祸失去了双脚，但是，他没有向命运屈服。他的篮球投篮非常准，在原来的学校里大家都亲切地叫他‘篮球健将’……”

“篮球健将没有脚！”刘畅被这个惊人的消息吓住了，嘴巴下意识张着，连老师后来说了些什么都没听见。直到掌声潮水般地响起，她才如梦初醒……

“刘畅，别再想了，每个人的命运不同。我知道你觉得他很可怜，但他需要的不是可怜，而是同学的友爱，社会的理解，和人们的尊重。你说的是吗？否则的话，他不会那么顽强。其实，他不只是个篮球健将，他的引体向上、单杠旋转都做得很好。他的事迹，爸爸曾经对我讲过。爸爸还说：“人一生的际遇很难预料，但无论如何，我们都要走下去。”

“对，我们一起走下去。”

“运动健将”在新的集体中生活得很愉快。同学们对他的帮助当然是没的说。最辛苦的还是班主任老师。一方面，老师要带好班，马上要高考了，一点闪失都不能有。另一方面还要给他补落后的课程，联系各科补课的时间。半个多月下来，同学们都说老师瘦了。

经过这次“运动健将”的事件之后，欢欢和刘畅不但懂得了不论遇到什么困难都要坚强，都要坚持下去，更明白了人在世上不是孤立的，人应该互相帮助，一起走向未来。她们的班主任老师正给她们做出了榜样。

还记得我吗

盼了整整五天，终于可以回家了。辛红望着整理好的书包，想着女孩子就是这样，拿得起来放不下。好容易盼到周末，还要拿这么多书回家去。男生就不一样，连个包包都不拿，挥挥手走人，多潇洒。唉！羡慕归羡慕，书还是要往回背。把背包甩到肩上，挤入匆匆行走的人群……

人们像归巢的倦鸟，在这个残阳如血、寒风凛凛的周末黄昏，个个竖起衣领，裹紧大衣。恍惚中，听到有人在叫她的名字——“辛红，辛红”。她扭头向声音传来的方向望去。是——“李野”，她的脸上显出非常吃惊的表情，嘴巴张了一张，没再说出什么。这时，李野越过人群，向她这儿走了过来。

李野是辛红初中的同学，也是同桌。那时的李野在班上是个风云人物。因为他短跑的速度非常快，成了（三）班运动会的主力军。也因此，尽管他上课常常和老师作对，自习常常搞出些怪声，成绩常常挂出红灯，还是让他当了班上的体委。尽管李野有这样或那样的缺点、毛病，但他

对同学，对集体的热情却是深深让（三）班的同学们折服，只是初三毕业时，他放弃了上本校高中的机会，而和本家叔叔去做了买卖。而辛红自己，则考到了现在的这所高中。

“辛红，好久不见了！”“是呀，转眼都两年了。李野，过得还好吗？看你这身行头，还不错吧？”“哎，从早混到晚，不像你们，是真真正正的在生活。”“你要去哪儿，回家么？”“对，我们同路，一起走。”

两个阔别两年的昔日同窗又走到了一起，只是从外表上看起来又有些不太协调：一个西装革履，一身名牌；另一个则是一条洗得泛白的牛仔裤，一件长过膝盖，看上去很臃肿的防寒服……

好不容易挤到车子上，两个人“偏安一隅”。李野开始叙述他的经历。“才到深圳的时候，听不懂人家说话不说，满口普通话还会给自己惹祸上身。没想到深圳那么开放的地方也要欺生。我们原打算在深圳做点买卖，卖些服装什么的，但是后来才发现根本站不住脚，因为既不懂广东话，又不能讲外语。第一次差点就被人骗签下合同，幸亏当地一个大学生救了我们。他无意中听到那些人的谈话，原来是让我们两个无偿地给那个人做五年的事。那个大学生以为我们有什么把柄落在那人手里，就问起我们，这才知道被人骗了。人世险恶，这是我第一次遇到。”“那后来呢？”辛红也跟着紧张。“后来那个大学生帮我们订到了一批服装，我们到广州去卖掉了。有了一些盈余，就回了北京一次。没多久，又回去了。时间长了，也能看出些端倪，不会再轻易受骗了。但是学到的东西不够用。真想再回到学校，多念点书。可是现在却身不由己了。”说着，他深深地叹息，眼光望向车窗外灯火辉煌的楼群，那眼中闪着一丝向往。“也许是漂泊的人，对家的向往吧！”辛红这样想着。有个人聊天，时间过得很快。李野到家了，辛红不知该说些什么，只默默地道了别。李野在车站一直目送载着辛红的车子走远。

鬼使神差地，辛红乘着车来到了初中的班主任孙老师的家里。孙老师依然住在那个一室一厅的小屋里。屋里除了书还是书。

孙老师见到她很是意外，两人谈起现在的生活，话题很快就扯到了原来那些同学身上。孙老师不无感慨地说：“你们这一届的孩子，不论是上了高中、中专的，还是像李野那样早早踏入社会的，都会碰到一些困惑或是困难。继续念高中的还好，只是准备着高考冲刺，生活模式和初中没什么不同。而中专生呢，少了升学的压力，却多了就业的问题，同样不会有多轻松。像李野，走入社会，他要面对的是这个纷繁芜杂的大千世界。现实逼迫他必须学会与形形色色的人去交往，去相处，困难就更大。甚至于要用尽一生时间，去学习社会这本大书。同样的，步入社会这一关，是你们每个人都必须经历的，只是早晚不同。有些人走入社会一段时间后，觉得自己后劲不足，又返回学校，这也是常有的事。只是环境的改变，往往会改变一个人的心态。”孙老师的话给辛红很多的启示。今天见到李野，又让她想到了那个17岁就出嫁了的伶俐见到她时说的一句话：“还记得我吗？”是呀，还记得吗？浓妆艳抹的伶俐的确美了许多，差点让辛红认不出。但实际上，他们昔日一同笑、一同闹、一同为集体而付出的画面是那么熟悉。但如今眼前活生生的人却那么的模糊，像一个一个不可触摸的影子。是谁变了呢？

辛红带着这个问题，睡得很不安稳。

寻找青鸟去

芊芊是某中学初二（4）班的学生，留着一头长长的头发，喜欢穿白色的衣服，人也长得清秀秀，性子温温静静。她喜欢一个人幻想。用她的好朋友蕙蕙的说法就是：爱做白日梦。

说来也很怪，芊芊有一种超脱于红尘之外的气质，做事总是不愠不火。她的好朋友蕙蕙却是南辕北辙的性子，毛毛燥燥不说，还爱凑热闹。

这一天，蕙蕙不知从哪看了一个青鸟的传说，感动得一踏糊涂。她抓住芊芊的手就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芊芊，你知道吗？世界上有一种鸟名叫‘青鸟’，这种鸟能给人带来幸福。这个故事很感动人，主人公经过千辛万苦，终于找到了青鸟。”芊芊只是静静地听着，眨着她大大的眼睛。她知道蕙蕙说完就会没事，她只是想着关于青鸟的事。“世界上真有这么一种鸟吗？那么我把它找到送给妈妈，妈妈就会幸福。自从爸爸从这个家中毅然绝然地走了之后，妈妈就很少笑。”芊芊自顾自地想着，眼神透过窗子，思绪飞到了远方……她仿佛看到了青鸟，也看到了妈妈的笑脸。她一把拉起尚沉浸在感动之中的蕙蕙，向校园后的小树林跑去。

树林里有各种各样的鸟儿，叫声都清脆悦耳，可是哪一种才是青鸟呢？两个人面面相觑，不约而同地朝对方摇了摇头。“找班主任李老师去问！”两人异口同声地说，笑着叫着跑回了学校。

李老师听完了两个学生的话，会心地笑了。“芊芊，你能有这份心意，老师非常替你的妈妈高兴。但是我还是要告诉你们，青鸟只是一种传说，那是一种幸福的象征。若说真有，你就是一只青鸟。对于你的妈妈来说，你是她的希望，也是她的幸福。每个孩子都是父母的青鸟，是他们快乐和幸福的源泉，你们说是吗？”

两个孩子使劲地点着头，她们明白了什么呢？芊芊又陷入了回忆之中。记得上五年级时，自己喝水不小心烫了手，哭个不停，妈妈急得不得了，一边给她上药，一边也在掉眼泪。还有一次，听到芊芊考取了现在这所重点中学时，妈妈的脸上露出了由衷的微笑。想着想着，芊芊不禁也微笑了，她终于明白了李老师的意思：幸福不是找到的，而是用自己的双手去创造的。她能让妈妈幸福，她已经明白自己该做些什么了。

那并不是个遥远的梦

这群刚刚踏进高一的男孩、女孩们，刚刚经历过中考的洗礼，还没有机会好好放松一下心情，又要投入紧张的学习生活中。而且，高一年的学习和初三那一年来比，其紧张程度只能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因而免不了有一些人牢骚满腹了。在这些孩子们的心目中，考大学是高三的事。现在，得潇洒就要先潇洒几天，因为苦日子在后头呢。

班主任宋老师了解到这种情况之后，不禁忧心忡忡。宋老师今年53岁，已经有了30年的教龄。他深深地懂得，若是高一放松了，高二、高三是很难跟上来的。怎么才能让这群孩子都跟上集体不掉队呢？看来光

有严格的纪律还不行，得让他们明白其中的道理，了解那样做的危害。

开学后的第一次班会，老师就在班上提出了这个问题：考大学离我们还很遥远吗？李老师没有直接问同学们，而是提了几个别的问题：问题一：“小树是如何长成参天大树的？”有的同学说：“有足够的湿度、温度和适当的阳光，小树就能不断成长了。”还有的同学说“小树要从小开始修枝，那样才能长得又直又壮。”宋老师听着，不住地点头微笑，表示赞同。这时又有同学站起来：“要我说，没人管它一样长成大树。我爸说了，树大自然直。”“噢？”宋老师面对这个出人意料的回答挑了挑眉毛，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小树从小没人管理，的确能长成大树。但是，长成大树却不成材，你们有没有想过这个问题呢？对于树来说，不成大材总还有小用；而对于人来说，一个人不成器，安分守己还好，如果做不到这点呢？那么，我再问一个问题，从古到今，不论是中国还是世界上，都有无数建筑大师，能工巧匠，请问哪一位曾经建起过空中楼阁？”

“空中楼阁？”同学们面面相觑，弄不懂老师的意思。“空中楼阁根本就是建不起来的，不管他的手多巧，本事有多么的大。”终于有个同学大胆地回答。

“对呀！”宋老师笑着说，“大家都知道，在我们现实的世界里，盖楼都要先打下坚实的地基，才能一层一层地加高，下面的每一层都是上面一层的基础。只有每一层都很结实，整栋大楼才能坚固，人们住起来才能安全。那么，大家想想，我们的学习是不是这样环环相扣的呢？我记得曾经有个人说过这样的话‘今天所做一切都是明天的基础’。可是我却听到有些同学有在学习上建一个空中楼阁的想法。踏进高中的孩子，都想圆一个大学梦，多学点知识，将来更好地为祖国服务。但上大学并不是说上就能上的，它必须由你们一步一个脚印踏踏实实地一路学下去。虽然考大学是三年之后的事，但是‘光阴易逝’呀，孩子们，只要想想三年时间你们有多少事要做，就不会再觉得考大学很遥远了。更何况，并不是每个人都能上大学。你们必须抓紧每一分钟的时间去充实自己。高中毕业后你们多数人都到了18岁。在这三年之中，你们还要学着从一个孩子长成一个大人。我希望当你们告别这个学校、走向新的生活时，能够由衷地说一句‘这三年的时间，我真的是没有白过。’那样的话，我这个做老师的也能毫无遗憾了。”

同学们听了宋老师的话后，都没有说话，只是静静地坐着，思考着。同学们，你们从宋老师的话中能得到什么启示吗？你知道这些孩子们想到了什么吗？他们何其的幸运，遇到这样一位老师……

中国的骄傲

晚自习快结束的时候，初一（六）班的班主任王老师宣布了一个好消息：明天要组织全班同学到八达岭长城去春游。这群孩子平日里很难到郊区玩一次。繁重的课业加上上不完的辅导班，让他们无暇它顾。虽然他们多数人在小学已经去过长城，对他们来说，只要能走出课堂，投入大自然的怀抱，去哪儿都没意见。

第二天早上，大客车载着一路的欢声笑语，驶到了长城脚下。当老

师一声令下，大家开始爬长城的时候，同学们像出了笼的小鸟一般，飞快地向城墙冲了过去。

“王老师，快看哪，好美的杏花！”一个女孩子尖着嗓子叫着，像发现了新大陆般的高兴。“老师，杏花不是都应该落了吗？怎么长城上的杏花才开呢？”另一个同学提出了疑问。王老师笑了笑，不答反问：“昨天我叮嘱过大家什么？”“多穿点衣服，山风很大。”几个同学异口同声地回答道：“对呀！八达岭长城处在北京的北部，周围群山环绕，气温要比市里低上好几度，所以这里的春天来得比较晚。我国古代有位诗人在诗中这样写到‘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胜开。’虽然写的是桃花，但是意思是一样的。”“噢，原来是这样。”弄懂了这个问题，同学们又继续往前走。

“王老师，王老师。”跑在前面的班长欧阳展志气喘吁吁地跑到老师面前。“出了什么事，慢慢说，别着急。”“王老师，有个外国老奶奶脚扭伤了，我们几个想扶她下长城，您说行吗？”“可以。不过，告诉剩下的同学，先在原地等一下，等你们跟上来再一起走。”“好！”欧阳一边回答着，一边又往上爬去。

不一会儿，就看见几名同学搀着一位满头白发的老人走了下来。老人的脚明显地跛着，脸上却笑得很灿烂。欧阳一边扶着老人，一边还不忘向外国友人介绍长城。“您现在看到的长城是明朝时候修的，秦时的长城已经残破了。您看那边，多美呀，长城就像一条巨龙，飞腾在万山之颠。”那位外国老奶奶只是一个劲儿地笑着点头，不停地说着“好！好！”

“奶奶，这是我们班主任王老师，今天就是她带我们出来玩的。”

老人连忙握住王老师的手说：“好，中国的老师。长城，中国的骄傲！”又用手指指她身边的孩子，“他们，更是中国的骄傲！”听到老人的赞美，王老师会心地笑了。何尝不是呢？这些孩子不仅仅是中国的骄傲，还是中国的未来和希望呀！

四年和一辈子

高三（二）班有一支“李家军”。班长叫李健，学委叫李颖，生活委李艺，还有体育生李焯，瘦子李想和“普通公民”李欢。您可千万别认为他们同出于一个家庭，那样的话，中国的计划生育政策不就彻底失败了么？这六个人，四男二女可的的确确是来自北京城的各个角落，一丁点的亲缘关系都没有。

虽然这六位同学一点亲戚关系都没有，但共同点还是很多的。用老师的话评价他们就是“用功、疯狂、团结。”

“用功”是说六个人学习都很努力，成绩也都在中等偏上，班长和学委还是不折不扣的尖子生，连那个体育生李焯也不像是“头脑简单，四肢发达”，不论训练多么紧张，他也没有考试挂过红灯。

“疯狂”是就那两名女孩儿而言的。一群男孩子满操场追着球跑还没什么。一群女孩子满操场追着一个球跑也还可以。可高三（二）班这两位女孩儿从来都是夹在那四个大男生中间满操场追着球跑。老师倒不是有什么偏见或别的什么，只是担心两个学生的安全。毕竟女孩子的力

度和速度都不如男孩子，被他们撞一下，不伤也得疼上老半天。

“团结”嘛，不言而喻，是指这六位是好朋友，很多事都共同研究，一起去做，真是帮了老师不少的忙，可有的时候也真是让老师为难。

北京的四月天，草长莺飞。校园里的榆叶梅、月季都在争奇斗妍，竞相开放。再有两个月的时间，这群孩子就要参加高考了。老师和学生都在为考前复习而辛苦忙碌着。

第一节就是班主任老师的课。老师讲着讲着，忽然觉得下面黑脑袋多了。原来是有三个人趴在桌上，看样子是睡着了。另外还有几个哈欠连天，有的用手撑着头，虽未进入梦乡，却也是在半睡眠状态了。“哎！”老师看着这些孩子们，有些不忍叫醒他们。北京有句俗话说“春困秋乏冬不醒。”可见这些孩子一定是累了。不知昨天晚上复习功课到了几点。但是，不叫醒他们怎么行呢，今天的例题是新题型，非常重要的。老师还是狠下心，用板擦用力敲了两下桌子，继续讲课。

中午放学时，老师叫住了李颖：“李颖，告诉你那几个好朋友，打夜战不能太晚了，得不偿失！”“老师，他们顶多再打三次而已，世界杯赛再有三场就完了。”李颖毫不在乎地说着。这边，老师却瞪大了眼睛，仿佛刚从梦中醒来一般。“原来如此。”“那你告诉大家，世界杯先别看了，复习功课要紧。”“老师，大家也知道复习功课要紧，可是一想到世界杯四年才一次，这次错过了又要等四年，还是决定看了再说了。”“好了，你先回家吧。”送走了李颖，老师又陷入了沉思之中。

这天晚上，晚自修的铃声一响，老师就踏进了高三（二）班的教室。

“同学们，我知道你们喜欢足球，尤其是你们几个更是疯狂。”老师抬手指了指“李家军”，“可是，你们想没想过这个问题：‘四年一次重要，还是一辈子一次重要？’对于你们来说，足球只是一种爱好。这次错过了，四年之后还有一次。可是，学习是你们的职业，高考一辈子才有一次，错过了，再去哪找回来呢？你们已经18岁，是成年人了，孰轻孰重，你们应该有一个理性的决定。”说完这番话，老师默默地走出了教室。灯光下，那背影更苍老了。不知这群临考生的心中，有了怎样的决定……

靠自己还是靠别人

每个班都会有几个特别出色的学生。高一（五）班也不例外，他们班的东方心妍就是一个不仅出色，而且特别的学生。

东方心妍的爸妈都是公派的留学人员，从她上初中起就到英国去了。心妍一直跟着年迈的姥姥。

由于姥姥年纪大，心妍常要照顾她。由于心妍的父母不在身边，凡事还要靠她自己决定。更由于那小姑姑，只因心妍爸妈的工作不是肥差，经济方面除了供心妍上学之外使所剩无几了，便对心妍白眼相看。所有这一切造成了心妍独立、要强的个性。同时，在她小小的心灵中也投下了阴影，她不相信亲情、友谊。

无疑她是出色的。从初中一直到高一，她的学习成绩没有掉下过班上的前三名，年级的前五名。同时，她又是不可接近的，她对每个同学都冷冷淡淡，见了老师也仅是问声好而已，从不再多讲一句话。她总是独来独往，像个独行侠一般。同学们都在背后叫她“冰人”。她置若罔闻，依然故我。

开始时，班主任汪老师还以为是她刚升入高一，不太适应，需要一段时间和同学们逐渐熟悉，便也没在意。可是时间长了，她觉得不对劲了，别的同学都熟得像老朋友似的，东方心妍却依然是老样子。而且，通过几天的观察她还发现，东方心妍很少笑，确切地说是从没笑过，她很忙，一直埋头在书本里……

为此，汪老师进行了家访，从东方心妍的姥姥那里了解了事情的来龙去脉。“这个孩子，心里是怎么想的呢？”汪老师决定要和她好好谈一谈。

放学的时候，汪老师拦住了匆匆行走的东方心妍。“东方，等一下，到我办公室一下好吗？我们谈谈。”心妍迟疑了一下，说：“汪老师，改天好吗？我担心姥姥在等我回家。”汪老师笑着说：“没关系，我刚刚给你姥姥打了电话，告诉她你晚一些回去。她也希望你能把我当成朋友，好好坐下来聊聊天。”

和一个不爱说话或是不愿说话的人谈话，真不是件简单的事儿。在办公室坐了10分钟的东方心妍，硬是一声未吭。汪老师耐心地启发着：“东方，你就当是和—个朋友在谈心。”东方心妍猛地抬起头，眼里闪着泪花：“老师，我没有朋友。很小的时候爸爸妈妈就告诉我，任何事情都不能依靠别人，只有你自己，你自己的双手才是最可信赖的。在爸爸妈妈不在我身边的这段日子里，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亲戚、朋友，我都不需要，我一个人可以做得很好！”

“傻孩子，你的确做得很好。这么多年，也真难为你了。先听老师讲个故事好吗？”

“好吧，老师，您说吧！”这时的心妍不见了平日的冷傲之气，她只是一个脆弱的孩子。

“那是一个朋友告诉我的。10年前，—户人家搬到—处木板房子里，因为‘全家福’没地方放，就在墙上钉了一个钉子。

“10年过去了，那片木屋要拆迁，那户人家也搬到楼房里去了。有一次，那家的男主人从—片地方走过，顺便进去看了看原来住的房子。

房顶和半截的墙壁已经拆掉了，只剩下半截在那立着。这时，他却发现，一只壁虎的尾巴根儿被一根钉子穿透，钉在了墙上。再一看，让他大吃一惊，那根钉子就是10年前他钉上去的呀。难道这壁虎在这儿钉了10年？10年的时间，它怎么还活着？这时，另一只壁虎爬过来，为他解开了迷团。原来那只壁虎捉来了一只小飞蛾，来喂这只被钉住的壁虎。

“这位男主人深深地被壁虎这种相濡以沫的感情所折服。他拔出了那根钉子，解救了那只壁虎。他逢人总爱讲起那只壁虎的故事。”

“东方，明白老师的意思了么？任何一个人，任何一只动物，他们都是需要同伴帮助的。人或许势利，或许自私，但更多的，他们有爱心。只要你敞开心扉去接纳他们，去用心感受他们，你会发现，一个人有朋友是多么美好的事。只要你学会与朋友互相宽容，朋友会带给你阳光和欢笑，也会带给你力量和支持。”

“一个人独立、自主是对的、好的，但是不能一味地排斥别人的友谊。”

“老师，我明白了。”

汪老师知道，东方心妍的心里一定还有顾虑，但至少，她愿意去试了。心妍已经开始腼腆地笑了。

再见了！再见

“陆芳出国去了！”同学们听到这个消息，都很吃惊。

陆芳本是某中初一（四）班的学生，长的瘦瘦高高、白白净净的。她的身世很不幸，三岁的时候，父母双双死于一场车祸，她跟着奶奶生活。家里又没有别的什么亲戚，祖孙两个相互依靠走过了这么多年。前些天听说陆芳的奶奶过世了，同学们正在替她担心今后的日子该怎么过，却听到了她出国的消息。

这时，班主任刘老师走了进来，沸沸扬扬的教室顿时安静了下来。

“同学们，你们都已经知道陆芳出国的事了。她是被一对维也纳的夫妇收养的。你们放心，这两个人曾经是陆芳妈妈在国外留学时的同学，他们不会虐待陆芳的。我这里有一封陆芳临走时留给大家的信。茵茵，你来给大家读一下。”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再见了。我就要去一个遥远的、陌生的国度。这时候才知道多么舍不得离开你们。

我非常非常感谢老师和同学的帮助，是你们和我亲爱的奶奶陪我走过了那段艰苦的日子。

我亲爱的同学们，我是多么羡慕你们可以在一起上课，一起游戏，一起在老师的指导下一天天长大，一天天进步。我多么想念校园的铃声和鸟鸣，多么想念绿地和湖水，多么想念我们每天朗朗的晨读呀。

老师说我要去过一种新的生活了。老师，您放心吧，我一定会更加努力地学习，不会被外国人笑话的。

亲爱的同学们，珍惜你们在一起的时光吧，要做好朋友。当你们失去了时，才会觉得友谊是多么的可贵。

让我们一起来努力好吗？一起来期待将来的某一天，我们能够重

逢，也在这样的一个美丽的春天。

深深地祝福你们！

想念你们的陆芳

1997年11月11日

信读完了，同学们依然静静地坐着，仿佛依然在聆听着什么，每个人的眼里都闪着泪光。

“再见了！再见了！陆芳。”他们在默默地和陆芳告别，“我们会珍惜在一起的时光，做好朋友，也会抓紧自己的学习，期待我们下一次的重逢的。”

少年的分别竟也是这么的悲伤，但是少年的分别不会太久的。因为，他们本身就是希望。

回去看谁

安琪是从乡下的一个中学考到市里重点高中的。那个乡镇中学养育了她，给了她知识，也给了她自信。她今天能在几千人的大学校中仍是个骄骄者，都是得益于初中的基础，得益于老师们耐心的指导。

转眼之间，一个学期过去了，安琪放了寒假回到家里。她知道老师放假总要比学生晚一些，所以决定趁这个时候回母校一趟，去看看曾教导过她三年的老师们。

正在准备着，住在隔壁的李洁听说她回来了，过来和她聊天。李洁一进屋就说：“穿的这么整齐，你要出门吗？原想和你聊聊，可你老是这么忙。”安琪笑着说：“这次你可说错了，你来找我聊天，说明你闲着没什么事儿。刚好咱们两个可以一起去，边走边聊啊。”“去，去哪儿？”李洁似乎被她说愣了，一时还不明所云。“我是想到咱们学校去，去看看老师们。看看数学老师是不是更严厉了，物理老师是不是还会喝得大醉，看看咱班主任结婚了没有……总之，我真的想去看看他们。”

李洁撇撇嘴：“也就你这么天真，还想回去看看。你去那儿是一位老师也见不到的。”

“为什么？”安琪奇怪地睁大了眼睛问道。

“数学老师调到了县三中，物理老师调到了县八中，这两位你要找还能找到。咱们的班主任呐，你想找都找不到了。他结婚之后就“下海”去了，听说是到深圳做买卖，才半年时间，就跑得不见影子了。其他的老师能上调的都调走了，能改行的都改了行。总之，原来的初三年级组的老师已经一个都不在那个学校了。”李洁一口气说完，她似乎对老师们的行为很是气愤。“老师全是新的。学生也全是新的，物是人非了，你还回去看什么？”

这时候，远远听到李洁的妈妈在叫她，她赶忙跑出去。屋里剩下安琪一个人，面对这如此之多的问题。

“怎么会这样呢？”安琪自言自语地说着。她是真的迷惑了。她想，老师们这么做一定有他们的道理，只是这道理她不懂。

最后，安琪还是一个人骑车走了10几里路去母校。李洁说已经物是人非了。最起码，物还是依旧的。

又见到熟悉的花坛，和花坛里那两只丹顶鹤，安琪觉得倍感亲切。俨然的校舍，整洁的南路依然是从前的模样。学生已经放了假，只有几辆老师的自行车放在那里。季节的转变带走了夏日的佳木葱茏，换来甬路两旁光秃秃的枝丫。“人总是要变的，”安琪想。“物虽依旧，但季节也改变了它们的模样，不能总是不变的。”安琪这样想着，觉得自己已经理解老师们了，可是又似乎更糊涂了。这时候，迎面走来了面孔熟悉的语文老师。“林老师，就您一个熟人了！”“哦，安琪。我的战友们都调到其他战线去了，但他们绝大多数都还奋战在教学第一线。他们拖家带口，也有他们的难处，不像我，一个人吃饱全家都不饿！”

安琪终于见到了一位老师，她觉得心里踏实多了。

老师，绣球花开了

伊依今年 10 岁，是育才小学四年级三班的学生。伊依长得瘦瘦小小的，没有一般的小朋友壮实、漂亮不说，还长了一个大脑门儿。整个儿看起来是头很大，身体却很小，像是电视上看到的非洲小孩儿。所以同学们都叫她“小萝卜头儿”。伊依的学习成绩不是很好，又加上自己长的不太好，所以伊依几乎没有什么朋友，上学、放学都一个人走。她也很少和别的同学讲话，时间久了，她一和别人说话就会脸红心跳、语无伦次的，大家也很少注意到她。

又一个春天来到了。小河解冻了，河水又开始哗哗地流。四（三）班的班主任刘老师号召同学们把春天请到教室里来。怎么办呢？班干部们立即召开了紧急会议，最后决定由其中的四名同学每人从家里带几盆花来，摆在教室的窗台上，让绿色、春光和同学们一起成长。

第二天一大早儿，伊依一踏进教室，就听见同学们议论纷纷。

“你看，你看，这文竹多漂亮呀，通身翠绿，叶子更漂亮，像是天空飘过来片片绿色的云。这可是我爸爸最珍爱的一盆。”拿来文竹的同学说。紧跟着又有同学说：“不对，不对，我见过火烧云，可那是红的，就说有黑云彩、灰云彩吧，可谁见过绿云彩呀？”大家七嘴八舌争论个不休。伊依这时才看到每个窗台上都放了一盆花。离她最近的是一盆文竹。第二盆是仙人掌，浑身长满了刺儿，怪吓人的。第三盆是月季，不但长得特别茂盛，最大的枝上还顶着一个鹅黄色的花苞，真是太漂亮了。最后一盆是绣球花，绿色的，长着一层绒毛的叶子向四周伸展着。伊依最喜欢绣球花了，她的家里也种有两盆。一盆红色的，一盆粉色的，花儿在伊依妈妈的照料下长得很好，粉色的马上就要开花了。

自从这四盆鲜花住进四三班的教室后，同学们可忙起来了。他们总是早晚各给花浇一次水，有的同学还从家里拿来花肥。可是几天以后，花儿不但没有长得更好，反而变得不像原来那么惹人喜爱了，尤其是绣球花，叶子像是遭了霜打，耷拉下来了。伊依看到这种情况，非常着急。因为总看妈妈照顾花儿，她也懂得了一些养花的知识。班里的花儿是因为浇水太多了，怎么办呢？应该派一个专人来养花，不能大家都来浇水，这样下去花儿一定会被淹死的。

想来想去，伊依决定去找班主任刘老师。伊依急得满头大汗，都快掉眼泪了，才把自己的意思讲清楚。她请求刘老师同意让她来管理班上

的花。刘老师欣然接受了伊依的建议。从那以后，伊依俨然一副小园丁的样子。她每天下午放学都要看看花儿该不该浇水。天气好的时候，她还会把花儿们搬到外面去晒太阳……

就这样，半个多月过去了，文竹又长得通身翠绿，仙人掌也变得生机勃勃，月季花也长出了两个淡黄的花苞。最让人高兴的是绣球，开出了火红火红的花，照得伊依的小脸儿都红了。同学们中再也没有人说“小萝卜头”这几个字，课间里常常能听到伊依清脆的笑声。

当兵的日子

首先自我介绍一下，我叫李海阳，同学们都戏称我是“海里升起的太阳”。其实，我是个如假包换的女孩子，大家可别被我的名字唬住。

不知道你有没有当过兵，有没有进过绿色的军营。也许你把“当兵”作为受苦的代名词，其实你经历过之后就能明白苦中有乐的真正含义了。还是先给你讲几个军营小故事吧。相信听完之后，你一定会向往军营。

故事一：初入军营

去年5月份，我们胡筒口儿中学二年级三个班，一共120多名学生参加了军训。那一天阳光明媚，5月的清风吹拂着我们的笑脸，同学们都兴奋地期待着这次军训。就连枝头的小鸟都似乎感染了我们的热情，吱吱喳喳欢叫不休。两辆大客车载着第一次穿上军装的我们急速地行驶在柏油路上，我们的心似乎早就飞到军训基地了。

汽车驶到基地门口，我们一看，真隆重啊！教官们列队在入口两侧，热烈地鼓掌欢迎我们。其实，他们看上去也比我们大不了多少。可是，这只是一个开始，更让我们吃惊的还在后面呢。吃完午饭，我们排好队观看教官的表演。第一组表演跑步，走，立定等等。别看他们才5个人，口号可是喊得震天响。不论是跑步还是走步，迈出的步子都一样大，像是用尺子量过的；臂摆得像是一个人，真真正正的整齐划一。看得同学们啧啧称奇，赞叹不已。最精彩的要算是军体拳的表演了。5个身穿迷彩服的战士呈一字排开，动作干净利落，一招一式都虎虎生风。同学们都呆了，结束的时候也忘了鼓掌，直到带队的老师提醒大家，如潮水般的掌声才响起来，经久不息。

如果你看到这儿就认为军训很好玩儿，那可就大错特错了，因为……看了下面的故事你就知道了。

故事二：进了军营就是兵

当第一缕曙光出现的时候，我们就被起床号吵醒了。很多同学还没清醒过来，不知身在何处，翻个身想再睡，结果教官们进来又把他們推醒。本来是用10分钟起床洗漱加集合，可是20分钟过去了，才有一半的同学站到了指定位置。同学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忍俊不禁，笑了起来。原来，有的同学衣服扣错了扣子，有的戴反了帽子。更有甚者，

拖着鞋，提着裤子就跑出来……

等我们整装完毕、开始晨练的时候，太阳公公已经露出了笑咪咪的眼睛。一上午，我们都在教官的“稍息！立正！向右看齐！不要笑！严肃些！”的口令声中度过。训练的内容真是枯燥又累人，加上太阳越来越毒，到了中午，同学们对军营的好奇与好感几乎都溜得精光了。

如果说上午的训练还可以应付的话，下午的内容就更让我们伤脑筋了。整理内务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儿，就拿叠被子来说吧，别说我们在家很少叠过，就是经常叠的人也很难达到教官的要求。开始看他们做示范的时候还觉得没什么。教官又拉又切的，三下五除二就叠出一个“豆腐块儿”。如果有角尺去量，一定都是直角。当教官问大家看懂了没有时，我还洋洋得意地大声回答“看懂了！”“李海阳，你来叠一个给大家看一下。”“我……，我……”我犹豫了半天，最后还是勇敢地走到那床被子前。10分钟、20分钟过去了，我急得脸通红，满头大汗，使出全身的力气和这床被子战斗着，最后终于叠成了一个“棉花堆”。被子连一个像样的角儿都没有。我简直不敢相信，这就是刚刚那个被叠成“豆腐块儿”的被子。看着躺在床上的我的“杰作”，我的眼泪直在眼眶里转圈。教官赶忙安慰我说：“别着急，我第一次叠也和这差不多。只要多练习，一定能叠好！”听了这些话，我的眼泪才没掉下来，心里暗暗打定主意，一定要叠好它。

一下午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我们看着自己亲手收拾出来的房间，由衷地感到高兴。可是，我们这种志得意满的心情只维持到晚饭之后。晚饭后，我们的训练内容就是参观教官的营房。当我们走进营房之后，原本噼噼啪啪的说话声没有了，大家都异常安静。一排5张床，每张床上都摆放着一个“豆腐块儿”，雪白的毛巾挂在床头。5月的夜风吹来，把毛巾轻轻地荡起。整齐的脸盆，牙刷，整齐的帽子，鞋子……除了整齐，我不知道用什么别的字眼更合适。总之，那一刻，我们被眼前所看到的震撼了。到了这个时候，我们才明白什么叫“相形见绌”。

这个时候，连长打破了沉默：“同学们，从你们进军营的那一刹起，你们就是一个兵了。今天的训练，你们只是走完了万里长征的第一步。你们走的很好，值得表扬。我们的战士初到军营时也和你们一样，但他们经过刻苦训练，已经完全符合了一个士兵的要求。我相信，经过几周的训练之后，你们也会像他们一样，成为一名真正的士兵！”

一年的时间过去了，军营的一幕幕还时常浮现在我的脑海中。我深深懂得，那一段经历会让我受益终生。

告别了绿色的军营，又回到了我们熟悉的课堂上，大家都觉得自己大不一样了。比如说，我们早操前会紧急排队，跑步入场，开会的时候会自动把两手放到膝盖上，再没入交头接耳，“上边开大会，下面小聚会”了。用我们班主任老师的话说就是：“想不到进了军营才那么10几天，就比你们在学校呆了一年学得还要乖。看来，军训的办法还真不失为一个好办法，有机会的话多让你们参加一些实践活动，长长见识，你们也能早点褪去稚气，早点儿长大。”班主任老师还真说对了，现在的我们不但在行动上快了，而且还知道上课之前给老师打好水，擦好桌子，放学后关好灯……虽然都是些不值一提的小事，但是让这些平日只会让别人照顾的孩子来自动自发地做，也还真不简单呢！

永恒的青春

青春是什么？也许你会说，是矫健的身姿，亮丽的笑容；是女孩子的白衣胜雪，长发飘飘；是男孩子的勇担重任，勇往直前……

最好的字眼是用来描绘青春的，最佳的年龄是用来抒写青春的，青春是训练场上的挥汗如雨，是图书馆里的求知若渴，是跳动的舞步，是飞旋的身影……

18岁的年龄是什么？走过了如梦的花季，迈过青涩的雨季，18岁，终于成为一个为社会所承认的成年人了。它是一个新的起点，走入18岁，走进一种全新的生活概念，走进一个薪新的世界。但是，并不是每个18岁面对的都是蓝天艳阳，还有阴霾，还有坎坷，甚至是死亡……

冰儿赶在今年的清明节之前回来，是为了去给姥姥的坟上添把土的。姥姥走了10年了，冰儿很少去她的坟上。姨们都说她小，不让她去。

走在回家的小路上，冰儿的心是恬静的，又见小村绿油油的麦田，翠色欲滴的杨柳和袅袅上升的炊烟，她的心又飞到了6年前那个春天……

“表哥，你快帮我折一枝呀，快呀！”那时的冰儿才上四年级，又矮又瘦又小，是表哥的“小麻烦精”。“好啦，别吵，反正少不了你的。”大她3岁的表哥秋山可是个标准的健康宝宝，皮肤黝黑黝黑的，高高的个子，壮壮的。他可是他们班的运动主力，还是冰儿的偶像兼保护者。

就拿冰儿班上值日的事儿来说吧，有几个调皮捣蛋的学生总是和冰儿做对。轮到冰儿值日时，他们会故意乱扔废纸，还在黑板上乱画乱写，害得冰儿做一次值日累得够呛不说，还要生上一顿气，晚饭也吃不下。表哥秋山知道了这件事，和那几个捣乱的学生认认真真地进行了一次“谈话”，还真有效果，自此以后那几个人不但不再找冰儿的麻烦，还主动承担起了扫地的任务。从那以后，冰儿就把表哥当作“英雄”来看待了。表哥秋山的学习成绩没有冰儿好，每次他们一齐到姥姥家去，舅舅都会把冰儿当作榜样来教训秋山。那时候，冰儿就会非常不赞同地一个劲儿冲着舅舅吐舌头，做鬼脸。因为，在她的心目中，表哥是个完美的人。虽然表哥的成绩比自己差一些，但表哥上的年级也比自己高呀。再说，表哥的体育特别棒，身体特别好。有一次冰儿生病，还是表哥一路背她去医院。还有初三那年，学校组织运动会，表哥得了男子3000米的第一名，跑完之后还举着双手欢呼着绕场半周，全学校的师生都为他贺彩呢……

“嗒嗒嗒”一阵马达声惊醒了陷入沉思中的冰儿。如今，冰儿已上了高一。表哥初中毕业后考上了师范学校，后来又和舅舅一家迁到了遥远的兰州。早在一年前，表哥就做了当地一所小学的老师了。每次给冰儿写信，表哥都会提到他的学生，比如说：“阿兰是班上最聪明乖巧的孩子，全国小学生作文竞赛得了二等奖啦。”“阿木上课睡觉还说了梦话啦……”。总之，冰儿觉得表哥把他的心都给了他的学生们。而她也能够感觉到，那些学生们是如何爱他们的老师。这让冰儿羡慕不已，直想着将来自己也做名老师。表哥已经有一个多月没来信了，该不会是他的学生出了什么事，让他连封信也来不及写吧？不知不觉间，家就在眼前了。

推开屋门，冰儿被眼前的一切惊呆了。客厅正中的桌子上，端端正正地放着一个装饰很漂亮的匣子。可冰儿知道，那是骨灰盒，当初姥姥的骨灰就是装在这样的匣子里被舅舅埋的，虽然那时她还很小，但那一幕却深深地印在她的脑海中。

“是谁？”她下意识地问。转头看到哭肿了双眼的爸爸妈妈和泣不成声的舅舅，一种不祥的感觉涌上了冰儿的心头。小弟从里屋跑出来，一头扎进冰儿怀里，哭着说：“姐姐，表哥不在了！”“不在了！为什么？为什么？”冰儿双手抓着小弟的双肩，发了疯似地问着。“冰儿，你表哥他是个好孩子。就在5天前，他们学校去春游，5名老师带着那100多个孩子。划船的时候，一条船翻到水里，10几个孩子都不会游泳。你表哥和另外两个会水的老师下去救。孩子是没事了，可他却……却不行了。”

“舅舅！”冰儿再也忍不住了，一头哭倒在舅舅怀里。舅舅只有这么一个孩子，老来丧子，也不由得老泪纵横。“那些孩子在咱们家陪了你表哥一天一夜，个个哭得泪人儿似的，不肯走。我知道孩子们爱他。你表哥做老师也不过才一年的时间，可是，他当之无愧是个好老师。以前开玩笑他就说过，他死以后要埋到他小学老师李老师的坟边。李老师教他知识，教他做人，他死后也要做李老师的学生。没想到，这么快就到了这一天。”

“冰儿，当老师自然有别人不能体会的乐趣，固然穷一些，累一些，但是心理上很轻松，因为孩子们、学生们会爱你……”冰儿的耳边又响起表哥那响亮的、欢快的声音，那是他到学校实习后告诉冰儿的。如今，冰儿只能凭借回忆来追寻表哥的足迹了。

就在这一年的清明节，小小的村落多了一座新坟，一棵垂柳守望着它。这里埋着的是一个18岁的年轻教师，一个在青春花季就仙逝的人。然而他的死却唤回了一个更年轻的生命。他本该也像这春天一样万物勃发，生机盎然的，可是他的步履却太匆匆。

后来，冰儿带着对表哥由衷的敬佩与深深的怀念又踏上了求学之路。她想成为一个作家，她要写一个关于18岁的老师的故事。

踏出青春舞步

高二（三）班有几个“特别”的学生。杨柳，顾名思义，走路如弱柳扶风。当然不是她体弱，而是身材很好。因为她是（三）班的台柱子，每次校文艺汇演或是联欢会，大家都能看到她优美的舞姿，就像只轻盈的小鸟般，一举手、一投足都透出灵秀之气。阿秀，她是从四川成都转来的。或许是南国的青山绿水孕育出的灵秀之气熏陶了她，让她长成了这么清秀的一个人，水汪汪的大眼透着那么一股灵气，她可是校数学奥林匹克班的佼佼者。刘轩，自名“闲来居士”，尤其喜好古文，动辄之乎者也。但他不是古代的那种糊涂秀才，而是颇具政治头脑的新秀才，还是高二（三）班的一班之长。另外，还有一个人是不得不介绍的，这就是他们班的生活委员徐靖。徐靖做事冷静细致，平时说话不多，但往往出言字字珠玑，语惊四座。很多问题还真得靠她来出谋划策。所以高

二（三）班同学背后都称她是“高二（三）班大姐大”。这几位虽然各具特色，却有一样相同：成绩顶呱呱。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学的，社会工作那么多，又要管班上的事，两次大考，都没掉下年级前10名。所以，他们在高二（三）班的同学心中是有一定分量的。也许有人会说，4个人中3个女生，是不是有点阴盛阳衰了。其实不然，全班50名同学，可是有29名男同胞站在班长刘轩的身后，当真是个坚不可摧的堡垒。

“五四”青年节马上就到了，全校要组织大型文艺演出。期中考试也是火烧眉毛似的急，班上很多同学不愿牺牲学习时间去排练。怎么办？这不是吗，“四巨头”会议正在紧张进行，不知他们能想出什么样的万全之策来说服大家。

“首先，我们一定要保证同学们每天学习的时间，不能占用过多。”阿秀作为学委，总是放心不下同学们的学习。

“我们的集体舞排练可以选一些零碎的时间。我可以分三组来教大家，这样能节省一些同学的时间。”体委兼文娱委员的杨柳还要为文艺汇演操心。

“不如这样，把集体舞换成‘四大小子’的歌曲联唱，这样能把多数人撤下来，节省很多人的时间”。班长刘轩似乎已经焦头烂额了，出了这么个烂主意。

“那怎么行呢？这是我们最后一次参加全校性的汇演了，大家热情很高。再过几个月，升上高三后就要专心于学习，没有这样的机会了。”阿秀的话一点儿也不错。可矛盾依然没有解决。

大家不约而同地把目光转向了生活委员徐靖。“不如这样吧！”徐靖似乎故意卖关子，慢吞吞地说，“提前启动期末复习小组，紧急召开小组长会议，把复习计划落实到组。有什么困难及时反映到老师那里，以便及时解决。另外，杨柳先教几名同学，然后再分组分别教，最后大家合练，大家看如何？”

“要不要再征求一下班主任的意见？”一个人提出建议。

“我完全同意徐靖的建议。”班主任老师不知什么时候也走了进来。“同学们，你们的确长大了，帮了我不少的忙，也把咱们班搞得生气勃勃。我这个做老师的真不知有多高兴。”

“谢谢老师支持！”几个人异口同声地说。然后，准备工作紧锣密鼓地展开了。

当期中考试顺利通过后，文艺汇演也紧随而来了。

高二（三）班这一次可是出尽了风头。这一次他们的集体舞是唯一的一个集体表演的节目，他们演出了真诚的友谊。同学们踩着轻快的步点儿，和着昂扬的音乐，绽开一张张青春的笑脸。

“老师，上来和我们一起跳吧！”大家向班主任老师提出了邀请。

“你们跳吧，多美的青春呀。它是属于你们的，而我负责点亮你们，守护你们，陪你们一起迎接明天。”

老师的话回荡在表演大厅，也融入了青春的舞步中，一同迈向了明天！

运动会风波

入学才刚刚一个月的时间，学校就要召开秋季运动会，这下可急坏了班长徐岩和那些班委们。大家只是刚刚认识，谁有什么特长，都互不知晓。这次的运动会如何来组织，可成了大问题。

事情总会有出人意料的进展，当你觉得山重水复，无路可走时，却总会柳暗花明，豁然开朗起来。为运动会发了两天愁的班委会成员的脸，总算可以由“阴”转“晴”，重见笑脸了。为什么？，这还得从运动会动员大会开始说起。原以为动员起来会很难，没想到，徐岩才把开会的意图说明白，大家就争着报起名来，有些实在没有特长的同学竟然报名给运动员打水、拿衣服，乐得班长心里笑开了花。

当金色的阳光洒满长长的跑道上时，高一（六）班的运动员们已经严阵以待，准备入场了。他们今天穿得既正式、又精神。男生一律深蓝色西装，白衬衫，红领带。女生则是同色系的西装套裙，白衬衫，红领花。你看，音乐响起时，他们迈着整齐的步伐，开始入场了。虽然大家对于能取得什么样的成绩都还没有把握，但显然他们在气势上是先声夺人的。

比赛紧张地进行着，班长徐岩跑前跑后，虽然10月的北京秋高气爽，可他还是忙得满头大汗。半天的时间过去了，高一（六）班已经拿了3个第一名，和2个第四名。上午能决出10个项目的胜负，他们拿到了其中7项的名次，大家的信心越来越足了。

紧跟着下午的比赛扣人心弦。（六）班的运动员们更是捷报频传。虽然是高中三个年级一起比赛，新生处于劣势，但“后生”着实可畏。高一（六）班的总积分和高二（三）班的不相上下。有了较量的对手，似乎更有干劲了。

关键时刻终于到来了，孰胜孰负，在此一举。高一（六）班只要能在男子4×100米的接力赛中进入前三名，就能在总分上超过高二（三）班，取得总分第一的好成绩了。

四名接力队员已经等候在跑道上了。他们一色的红色运动短裤。第一棒李洁，穿一件明黄色的T恤衫；第二棒沈涛，一件嫩粉色文化衫；第三棒刘立军，穿一件湖蓝色的半袖衫，与蓝天白云相映称；第四棒李明远，紫色的T恤在阳光下格外耀眼。这四位运动员分别站在跑道的四个角上，构成一道最亮丽的风景（当然，是在本班人的眼中。）在他们身边，各有一位“服务生”，给他们抱着衣服，拎着鞋子。“啪”，枪声响过，第一棒的四名运动员像离弦的箭般射了出去，操场上一下子炸开了锅，大家都争先恐后地为运动员们呐喊助威。最兴奋的，要数高一（六）班的同学了，跑过第一个弯道后，他们班的运动员已经跑在前面了，到了第三棒已遥遥领先。就连抱着衣服的同学也兴奋地跟着运动员跑了20多米。

就在高一（六）班的同学们沉浸在成功的喜悦中时，裁判判决“取消六班接力成绩”，这对他们来说无异于当头一棒，惊呆了这群单纯的孩子。

“为什么？”大家提出这个问题。“说是带跑，我解释过了不是！只是小咪太高兴了，跟着跑了几步。小咪一手抱着衣服一手拎着鞋，再

怎么说也不可能是带跑。但是学校有规定，旁边不能有人跟着。班主任孙老师让我转告大家稍安勿躁，要服从学校的决定。他会去和学校解释的。”“都是我不好，一得意就忘乎所以，把学校的规定忘得一干二净。”此时的小咪，自责和懊悔折磨着她。她不知如何才能弥补自己的过失。“别自责了，小咪，换成是我，我也会情不自禁地跟着跑的。”“是呀！”“是呀！”同学们七嘴八舌地安慰着她。

接下来的两天，高一（六）班笼罩在一片愁云惨雾之中。校方的决定是除了团体总分第三名外，再给（六）班一个“文明观众”奖。同学们仍是觉得不公平，想去找学校评理，最终还是被孙老师压了下来。“同学们，你们觉得气愤，这是可以理解的，但规定是不能随便更改的，学校要从全局去考虑。把它当作一次教训吧，你们要学会接受事实。”班主任的一番话讲得语重心长。同学们虽然不乐意，但也不能再有什么异议。只是，自从发生了这次运动会的风波之后，高一（六）班的同学更团结了。

“笑料”李盟

李盟是高三（3）班新转来的学生，1.80米的大个子，体重将近100公斤。笑起来憨憨的样子。没几天就和同学们混熟了，只是大家给他起了个不甚雅的“雅号”——傻大个子。他这个人也不以为悔，依然每天笑嘻嘻的。进入高三，几乎每个人都被高考的压力压得喘不过气来，李盟的到来，倒是带来了一丝轻松。

玩笑开得多了，总有一些出格的。就拿今天来说吧，总共10分钟的课间，李盟就被人给“涮”了两次。“李盟，出道智力题给你，我说第一句，你以最快的速度说出你所想到的那句话。好，现在开始，我说‘A人是猫’。”“B（鄙）人是狗。”李盟不加思索的答了一句，引得出题人笑倒在椅子上，捂着笑疼的肚子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大家快来呀，李盟他宣布自己是狗了。”“李盟，来，这种人太没劲，咱玩点别的。龟兔赛跑的故事你知道吧。那，现在龟兔要重新比赛一次，由乌龟来做裁判，你说要判谁赢？”“当然是谁比赢了谁就赢呗。”李盟一脸茫然，还搞不太清楚状况。“哎呀，让你做一下决定，你就不能照顾一下同类？”“那……那就让龟赢了呗。”说完还冲出题人憨厚的一笑。“哈哈哈哈……”近旁的几名同学都笑翻了天。

“你又上当了，李盟。让乌龟来做裁判，你瞎搅和什么呀，难到你真的是它的同类不成？”“哈……”又一阵哄堂大笑。

班主任老师知道了这件事，就找到李盟，想和他谈谈。李盟说：“老师，那些故事不过是个小儿科的东西，我在初中就都玩过了。我知道他们是拿我开涮，可是，我来到咱们班以后，觉得气氛太沉闷了，马上就要高考，千军万马挤那一条独木桥，压力太大了。我想让大家轻松轻松。”

面对着眼前的这个学生，班主任老师也不由得对他油然而生敬意。在那天晚自习将要结束时，他在班上讲了这样几句话。

“同学们，我们大家都崇拜英雄，我不知道在你们心目中什么样的人才能称之为英雄。但我知道，在我们身边就有英雄式的人物，他在为大家默默地做着牺牲。用上你们的头脑去找找看看吧……”

剩下的日子越来越紧张了，也依然有同学时不时地来和李盟开个玩笑，他也依然一如继往地配合。

但愿他的心愿能够实现。

没有一盏不亮的灯

项羽飞是家里的独子。像如今的许多孩子一样，他在家里是个宝贝。尤其是在奶奶和姥姥这两个家庭中，他是唯一的男孩子，因而更是身价百倍，老人们不知该如何来疼爱这个孩子，真是含在口里怕化了，捧在手上拍摔了。这让羽飞很有优越感。但是这种优越感一到学校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告别如花的童年，走进缤纷的少年时代，是从迈进中学大门的那一刻开始的。可是对于羽飞来说，却好像是灾难的开端。

一走近初一（五）班的教室，羽飞就听到里面的议论声：“有什么好的，长得像女孩似的，又矮又小，还叫什么项羽飞，不如改叫项羽好了，冲冲他那种不阴不阳、不男不女的样了。”没走进教室，羽飞扭转身，直直地跑了出去。这一天，他没有来上课。班主任柳老师为这事还进行了一次家访，羽飞很感激老师，可他怎么能把听到的话告诉老师呢。一个男孩子最受不了的就是别人说他像女人。羽飞暗暗下决心，一定要炼好身体。从那以后，羽飞总是很小心翼翼，从不和人多说一句话。家里给他买了健身器，他每天刻苦地训练，他希望自己的转变能让同学们接受他。羽飞虽然从小骄生惯养，可他不是凡事任性妄为的孩子，而且，他的学习成绩一直很好。入中学后的第一次期中考试，他就考了第一名。他觉得这次同学们会改变对他的看法了，不禁高兴地笑了起来。可是事情并不像他想象的那么简单。

这天放学后，几名同学把他拉到教学楼后的小花园里劈头就问：“项羽飞，你有什么了不起的，天天绷着个脸。不就是成绩好一些，长一张女人脸吗？”羽飞委屈的眼泪都要流出来了，可他使劲忍着。“不能哭，不能哭，男儿有泪不轻弹。”他这样告诫自己。不待他解释，另一名同学又阴阳怪气儿地说：“人家可是独苗苗，三代单传哪。”“独苗苗，我看是中‘毒’的毒吧！”说完一哄而散。

这件事，使羽飞真是伤透了心，他是真的想和大家做好朋友，可他又不知道该怎么去做。从那以后，他的话更少了，只是更拼命地学习，考出好成绩。

初一（一）班的班主任刘老师一直都认为羽飞成绩很好，和同学关系也不会太差。可是，他渐渐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不行。”他对自己说，“一定得找项羽飞谈谈了。”

“羽飞，我见你平时不大爱说话，能跟老师说说为什么吗？”刘老师抚摸着羽飞的头，亲切地问道。

羽飞终于有了一个可以倾诉的机会。他一五一十地都告诉了刘老师，最后还非常认真地问道：“老师，同学们为什么不喜欢我？我做的真是很差劲吗？”

“当然不是。”刘老师笑了，“那是因为你们之间缺乏了解。等你们各自了解了彼此，你就会融入到咱们的集体之中去。集体也会接纳你

的。不要总强调别人怎么怎么样了，多替别人想一些，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在那一星期的团日活动上，刘老师讲了这样一段话。

“同学们，我很喜欢一首歌，现在我把它送给大家。‘也有这样的人/所有的朋友当中/似乎和寂寞的交情最深/没有不亮的灯，也没有习惯孤独的人。’同学们，没有一个人不想有知心朋友，也没有一个人一无是处，没有一点儿优点，只要你们大家敞开心扉去了解，去体会！”

不知道你们的身边是不是也有项羽飞这样的人。当你们读完上面这个故事之后，是不是已经知道该如何去对待他们了呢？

未来到底是什么

还记得那首曾经唱遍大江南北的歌《我的未来不是梦》吗？曾几何时，那首歌激起了多少青春少年的豪气和凌云壮志。而今，很少有人再唱起这首歌了。如今的少年们是如何看待这个问题的呢？未来，到底是什么？

某中高一（三）班在今天下午要开一个主题班会，题目就是“未来是什么？”

为了这次班会，班主任李老师和5名班委都做了大量的工作。因为采取自由发言的形式，老师怕冷场，事先给大家做了一些提示，让大家回去准备准备，比如说“你认为未来还很远吗？你认为未来应该是什么样的？你长大了想干些什么……”

班会如期举行。在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以后，有那么一刻的安静，大家都似乎在思考着什么。最后还是班长徐征先开口：“我认为，未来对于我们来讲，虽然并不具体，但并不茫远了。它就像远方的山，我们已经能见到山上的小树了。而且，我们必将越来越接近它，看清它。”

“可是我觉得它还很远，你说未来是什么？是考个名牌大学还是找个相当不错的工作呢？如果是，那这一切之后的时间又算不算未来呢？”王靖说的似乎有些玩世不恭，也无怪乎平日里她凡事都那么无所谓了。“未来是什么？未来就是你现在的想象。”爱作梦的美琳道出了她的道理。

“你总要把它往好的地方想。这样，人活着才能有希望。”“那不成了空想、幻想、梦想了吗？”立时便有人反驳她的说法。“梦想有什么不好吗？”美琳的好朋友艾佳也站起来说。“人类就是先有了上天的梦想，如今不是真的美梦成真了吗？”“可是，那和现实差得也太远了，这个梦想的实现可是耗去了人类几千年的时间。”又有一名同学理直气壮地反驳。“这确实是一个事实。但是，人必须有大胆设想的勇气，这样人类才从远古走到了今天。同样，也只有这样，人类才能不断进步，继续走向明天。”学委刘柳也发表了自己的看法。“我完全同意刘柳的说法。”从开会就一直沉默的陈辉也站了起来，“但是，她忽略了一点，那就是：理想是建筑在现实的基础之上，并要为之奋斗的。所以我认为我们今天讨论的重点应该是我们应该为未来做些什么！未来茫远也好，切近也罢，不管它是方是圆，是什么样子，关键是我们现在的所做所为都是为了那个未来而做而为之的……”

陈辉的话的确说到了问题的实处，听到自己的学生对这个问题能有

这么深刻的认识，李老师会心地笑了。是呀，不论未来是什么样子，我们现在所做的一切才是最重要的呀！那首《我的未来不是梦》中不也这样唱到么“你是不是像我在太阳下低头，流着汗水默默辛苦地工作？”不论未来是什么，只有现在脚踏实地地去做，梦想才能不仅仅是梦想。

我和我的“大哥”

我的“哥”是和我一个班的。“哥”其实是个女孩，而且还有个非常诗意的名字，叫“云飘”。那一天，夕阳西下了，学校文学社举办笔会，散会后我们这两个疯疯癫癫的女孩子，蹬着破车大侃起了金庸、古龙，而后便以“兄弟”戏称。云飘比我大1岁，理所当然的当了“大哥”。一来二去，我们彼此觉得有趣，便这样叫开了。

“哥哥”竟然比我还矮小半头，看起来又瘦又小，一点儿做大哥的“品位”都没有，反倒是我这个“小弟弟”人高马大的。可她却嘲笑我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真是吃不到葡萄反说葡萄酸的狐狸！我的数学成绩特别好，人家都夸我有陈景润的脑子呢！当然，我可一点也不敢骄傲，生怕一骄傲就落后呀！“大哥”呢？数学不怎么样，语文却是顶呱呱的。

这不，说她她就来了。瞧，她手里高举着“新大陆”草莓冰激淋，笑眯眯地看着我。不用问，准是想要“贿赂”我，让我给她讲题。于是乎，我便故意摆出一副不屑一顾的样子，拉长声道：“鄙人头脑简单四肢发达也，请另请高明吧！”

“得了，得了，装什么蒜呀！”她一下子用冰激淋堵住了我的嘴，又接着说：“难道你做语文题时也不来问我吗？”我刚想开口反驳几句，又自知理屈，算了，谁让她是“大哥”呢，总得“小弟”让“大哥”三分吧！何况“大哥”说得不错，要是我在做语文作业时遇到了麻烦题，照样也得来一回“行贿”的勾当，但多半只是一块“大大”泡泡糖。谁让我是“小弟”呢，做“大哥”的总得多多关照一点吧。

或许是受文学艺术熏陶太深的缘故吧，“大哥”感情热烈奔放，疾恶如仇。有一次，我们两个，还有几个女同学聚在校园里打乒乓球。正当我们兴致正高时，突然闯来几个男同学，看样子像是高中的大同学。其中有一个块头儿挺大的男孩子冲我们高声嚷着：“哎哎哎，这个台子我们早就占好了，识相的就快点走开！”我和其他几个女孩子都吓傻了，赶快乖乖地离开了球台。“大哥”呢，却岿然不动，一脸的愤怒。“凭什么呢，该走开的应该是你们，欺负女孩子算什么本事呀！”这时，那大块头一愣，仍旧蛮横地说：“少废话，走开！”“你才少废话呢，真是岂有此理呀！”说着，“大哥”一个箭步蹿上了台面，双手抱着球拍子稳稳地坐在了球台子上。我可真替“大哥”捏着一把汗，心里还一个劲儿地埋怨着她：“‘大哥’呀‘大哥’，就算你有胆儿，为了这点小事也犯不着啊！”于是，我一个劲儿地给她使眼色，她却视而不见，嘴里还直往外蹦词儿：“‘男子汉’意味着什么？是帮助别人！在学校里逞老大，多没劲呀！我说几位大哥呀，明天你们来得早一点好不好，我们保证不来跟你们胡搅蛮缠。”

“你闭嘴！”只听那大块头大吼一声，我正要喊“不妙”，那大男

孩却变了一副笑模样，冲“大哥”说道：“你这个小丫头，可真厉害呀！领教了。好！明天就明天吧。后会有期！”说罢，一拱手，便扬长而去了。

此时，落满霞光的校园里，一片寂静。片刻之后，突然间便充满了更加开心的笑声。嘿，你觉得我的这位“哥儿们”怎么样？我对她可真是佩服得五体投地了！

给母校老师的信

敬爱的陈老师：

您好！自从您教会我们写信，我还没有真正写过一封信。今天我把这第一封信寄给您，如果有不合适的地方，请指教。

陈老师，我最近不知怎的，有时早晨一起来，总不自觉地往学校走去。到了门口，值班的王大爷问我找谁？我才明白学校早已放暑假了，老师和同学们都离开了。回家的路上，我心里没着没落的。每当这时，我就想起您……

用妈妈的话说，我真够幸运的。从一入学，就碰上了您这样一位慈父般的好老师。记得我上二年级的一个冬天早晨，因为好奇，上学的路上我没有走大道，而是跟着几位高年级的同学走道边上结了冰的小水沟，走几步滑一阵，挺过瘾的。可万没想到，我一不小心溜进了冰窟窿里，幸好沟不深，可是双腿湿了多半截，冻得我浑身打哆嗦。两位高年级的同学非要送我回家，我说什么也不答应，因为我知道，回家就等于挨揍。入学前因为我淘气，可没少吃爸爸的“大脖溜儿”。我低着头抹着眼泪走进教室，同学们看到我的狼狈相直乐。这时候，您走进了教室，我想一顿狠批是逃不掉了。谁知，您一句话没说，拖着我就往您宿舍跑去。到了屋里，您打开一床棉被，又帮我脱下湿鞋、湿裤，最后把我放进棉被里。您还给我沏了一杯姜糖水，说真的，我当时真够不好意思的，激动的我也不知说些什么才好！

一会儿，上课铃响了，您安慰了我几句，赶紧拿起我的湿裤、湿鞋走了。当时我的心又折腾起来，我想别是给我家送去吧？我真想下床去追您，可总不能光着屁股往外跑啊！一上午我都是在又感激又不安的心情中度过的。直到第四节课您拿着冒热气的裤子、鞋子回来，帮我穿上，我才放心。当时我搂着您的脖子哭了。后来听同学们说，您一边上课一边烤裤子。

陈老师，这件事我会记一辈子的。还有您开导我爸爸，引导我把精力用到学习上的感人事情，如今我长高长大了，不久将升入中学，您将永远激励我向上。再见，敬爱的老师！

祝您暑假愉快！

学生王进

1994年8月28日

愿望实现了

登香山，观红叶，是我听张老师讲古诗《山行》时产生的迫切愿望。张老师绘声绘色地给我们讲这首诗的时候，脸上浮现着赞美的神情。我竖着耳朵听着，简直入迷了。快下课时，张老师笑吟吟地说：“现在正是深秋时节，要是你们有机会登上香山，俯视那如霞的红叶，一定能更深地体会这首诗的诗情画意，激发起热爱祖国大好河山的强烈感情”。我一听，恨不得立刻飞上香山，把“霜叶红于二月花”的美景看个够。

可香山远在郊区，我不认识路，爸爸、妈妈又在外地工作，年过七旬的奶奶根本不能带我去，这可把我急坏了。万般无奈，我就买来《北京交通图》，用心查清、熟记去香山的路线，还从学校图书馆借来《北京名园趣谈》，把里面有关介绍香山和红叶的篇章看了好几遍，下决心要独自去香山看红叶。谁想，奶奶知道我的打算后，一百个反对，她紧皱着眉头说：“你这么小的孩子，怎么能去那么远的地方，登那么高的山？万一摔着碰着我可没法向你爹妈交待。不许去！”说罢，她见我梗着脖子，不住地用脚搓地，嘴里还嘟着什么，便又说：“你甭不服气，明天我就把这件事告诉你们老师去！”我见奶奶执意不让我去，急得哭起来了。

一天，我闷闷不乐地坐在教室里，漫不经心地纸上写着：“香山”两个字，搜肠刮肚地想着去香山的办法。忽然，耳边传来了张老师那熟悉而亲切的声音：“春华，你还想一个人去香山看红叶吗？”“我奶奶真向您告状了？”我腾地站起来急切地问。张老师爱抚地拍了拍我的肩膀，和蔼地说：“奶奶不让你独自去香山是有道理的，要听话。”“您……”我刚要申辩几句，张老师冲我摆了摆手，亲昵地说：“这星期天我们一家人要去游香山，欢迎你参加。”“真的！”我惊喜地望着两鬓染霜的张老师，望着他那因为终日操劳而消瘦的面颊，心里充满了感激之情，连忙说：“您真好，谢谢您！”

星期天的早晨，我兴致勃勃地和张老师一家人来到香山公园，来到我日思夜想的地方。开始登山了，我们沿着人工铺成的台阶往上走。起初我还有说有笑，觉得挺轻松。可一过“见心斋”我就发怵了。张老师见我望着陡峭的山路直愣神儿，一边把我的挎包夺过去，背在自己肩上，一边鼓励我说：“春华，意志和毅力是通向成功的大道！坚持下去，就是胜利！”说着还伸过手扶着我往上攀登。我望着气喘吁吁的老师，坚定地说：“您放心吧，我一定能爬上去。”接着，我舒了口气，俯下身子，迈开大步，用力向上，爬啊，爬啊……

我终于登上香山的顶峰，终于亲眼看到了那层林尽染、漫山红遍的瑰丽景色。我偎着敬爱的老师，情不自禁地说：“我的愿望实现了，实现了！”这声音饱含着对老师的感激，饱含着对祖国山川的赞美。这声音在巍巍的群山间回响，在火红的枫树林中回响，传得很远、很远……

一堂有趣的英语课

咦，上课钟敲过几分钟了，英语老师怎么还迟迟不到？同学们焦急地向门口张望着。忽然，李老师兴致勃勃地走进了教室，向大家宣布：“同学们，这节课我们去语言教室！”“噢——”老师的话音未落，一片欢呼声和掌声响了起来。上个星期老师就说让我们去语言教室，可因

为不凑巧，别的班级已占上了，结果没去成。这些天同学们早已憋得心里发痒了，天天催我这个课代表去老师那打探消息。没想到，老师却给我们来了个“突然袭击”，怎么不使我们兴奋不已呢？

我按捺住激动的心情听老师讲完了注意事项。这是我们进入“重点中学”后第一次去语言教室。路上，同学们极力想象着它的模样。上了四楼，“语言教室”几个醒目的红字映入眼帘。同学们按顺序安静地走进了教室。只见教室里铺着绿色的塑料地板革，50套带玻璃罩的课桌和崭新的坐椅，整齐地摆放着。每张桌上都配有一副耳机，桌面上安装着电源和调音装置。教室最前面是一张特大号的桌子，上面安装着各种装置，是老师放音与学生们通话的操纵台。啊！设备可真棒啊！

坐到座位上，我按着老师的要求戴上耳机，调好音量。“刘旭旭，听到了吗？”耳机里传来老师清晰的声音。我兴奋得使劲点头。

“别点头呀，你不说话大家怎么能听到？”老师的话突然提醒了我：现在是在语言教室。

“是，是，我听到了！”我生怕别人听不见，提高了声音回答。

“哎呀，你怎么这么大声，都吵死我了！”旁边的同学逗趣地小声说。

“注意，这里可不许说悄悄话儿。我都听见了！”老师的话吓了我俩一跳。那位同学连忙捂住了嘴，冲我挤挤眼。我们这才知道，在语言教室里，一戴上耳机子这“玩艺”，要想像平常那样偷着说句“悄悄话儿”，那可是不行的。

正想着，耳边又传来了老师的声音：“下面我先给大家放一段英语小故事。大家边听故事边听我讲解一些难懂的地方。”听着那有趣的配乐故事，我仿佛置身于故事情节之中。当小伙子那会吐金币的驴子，会变美味佳肴的宝桌被贪心的店老板偷换后，我恨不得马上把事情的真相全部告诉还蒙在鼓里的年轻人；当宝棍痛打店老板时，我也由衷地感到欢欣。说也奇怪，这次老师讲解的一些新鲜单词，不知为什么，毫不费劲似的，就在脑子里记得清清楚楚。在我心里，没有丝毫上课的紧张感，倒觉得这节课像做游戏一样轻松愉快。

这时一束阳光从明亮的大玻璃窗射进来，照在我的脸上，暖洋洋的。我环顾了一下教室，只见老师比比画画、认真地讲解着，同学们静静地听着。有的同学双眉紧锁，有的两眼发直，有的脸上露出会心的笑意。

“铃——”下课铃响了。真纳闷，这节课的时间怎么觉得这样短。听老师说，今后我们每星期都要来这里上一堂课。哎！一星期才有一次机会，可真是太少了点。可又一想，即使能做到目前的这一点，也是怪不容易的。有很多普通中学的学生们，恐怕连“语言教室”是什么样子也不清楚呢？！

我盼望着，盼望着那一天快点来到——重点中学和普通中学的同学每一节英语课都能在设备先进的语言教室上。我想，随着我国教育事业和科技水平的飞速发展，我盼望着的那一天不会太远了。

最有乐趣的一件事

我们每天会遇到许多事，有的叫人捧腹大笑，有的叫人泪流满面，

有的叫人兴高采烈，有的叫人怒发冲冠。我要说的是我认为最有乐趣的一件事。

那是一个骄阳似火的星期天。天上万里无云，柏油马路晒得粘脚，石板上热得烫人。因为天气太热，我做完作业，不想出去玩，就坐在家里翻书。

我顺手拿了本《少年科学》翻着，几个赫赫大字闯进了我的眼帘：“微型火箭实体制作”。“啊”！我喜出望外地叫了起来，顿时高兴得手舞足蹈。

也难怪我这样高兴，因为我从小就喜欢火箭，整天折纸火箭玩。别的小朋友折的纸飞机撞在蜘蛛网上，下不来了，我使用小火箭去撞纸飞机。“咻——”，飞机撞下来了，小朋友们中间爆发出一阵欢呼声。

后来我上学了。渐渐地，知识越来越多了，对火箭的认识也越来越深，我更爱火箭了。有一次，我看了一本《火箭发展史》，看完后又高兴又难过。高兴的是我国乃是火箭的发源地，我为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智慧才能感到骄傲；难过的是，后来火箭传到了别的国家，人家的火箭事业渐渐进步了，我们却慢慢落后了。如果打起大仗来，我们没有先进的武器装备，那就要挨打了。当我从报纸上看到了我国运载火箭发射成功的消息时，高兴得一蹦三尺高。我更加爱火箭了，到处找资料，想做一个火箭模型。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仍然一无所获。今天看到这个资料，怎能不高兴呢？

我三步并作两步地找来材料，往椅子上一放，埋头苦干起来。一袋烟工夫，只听得“嗤”的一声，随着一股浓烟，火箭飞了出去。可还没有飞出两步远便掉了下来。我的心“扑腾”一声翻了个儿：不好，出故障了。我忙捡起火箭，仔仔细细检查了一遍，没发现什么毛病。这是怎么回事？我又心慌意乱地看了一下发射架，也没有发现什么。我顿时像头上被浇了一大盆子冷水，从头凉到脚。“扑通”一声，我像一只泄了气的皮球，有气无力地倒在床上，手触到一个东西，一看，原来是语文笔记。我顺手拿了过来，翻看了起来。忽然间，一行工工整整的小字跳进了我的眼里：在科学上是没有平坦的大道的，只有在崎岖的小路上攀登、不畏艰苦的人，才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这不是马克思的名言吗？我被一种无形的力量猛地推了起来，跳到地上，重整旗鼓，干了起来。第二支小火箭做好了！我一点火，“呼”的一声，火箭的喷气管喷出浓浓的白烟，随着这浓烟，火箭“嗖”的一声向天空射去。我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望着我的小火箭，仿佛看到了我也坐着真火箭，看清了飞碟之迷，飞出了太阳系，和宇宙人见了面。他们还送给我好多礼物，要我转送给地球上的人作纪念……

幻觉过去了，我望着继续高飞的小火箭，欣慰地笑了。

晚上，我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今天这件事又曲折又有意思，真可以称得上是我做得最有乐趣的一件事了。我这样想着，渐渐入睡了。

走出“书斋”的我

忙碌的一个星期转眼间又过去了。这个星期我觉得自己不像开学初那么手足无措、心慌意乱了，也少了以前的稳重，似乎一下子变了个人似的。

初三紧张的学习生活使我更加抓紧了一切时间，分秒必争地学习。漫长的暑假，常常使我有一种失落感。现在，随着紧张的学习、工作，那失落的感觉也早已荡然无存了。

集体宿舍的生活，使我学会了生活自理，互相帮助，加强了集体观念。我那沉闷的性格，也变得开朗了。现在，我们这个集体里充满了欢乐，充满了信任，充满了爱。这怎么能不叫我从心底感到温暖和快活？！

一上初三，我出乎意料地由“普通小兵”升了“官”，当上了团支书，还兼任英语课代表。我一下感到自己的责任重大，便决心立刻与以前的那种“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思想决裂。我精心制定了早读时的工作计划，充分做好准备给同学们听写。可还是因为有些紧张，话说得不太流利。但是，同学们对我的第一次工作给予很好的评价，老师也在课堂上表扬了我对工作认真负责的态度。我第一次感到为同学服务的快乐。你说，我还有什么理由不把工作做得更好呢？

除了一天的紧张学习外，我还有自己丰富多彩的课余生活。从前连上体育课时都惦念着数学题的我，现在成了体育活动的积极分子。清晨积极参加早锻炼——做操、跑步，课外活动时我竟成了球迷。运动会时一直作为观众的我这次也报了项目，哪怕只能得1分，我也要去争取，要为班集体贡献一份力量。

从前只会死啃书本的我，变得眼界开阔了，每天收听新闻，认真学习实事，下星期我还要代表我们班去参加全校的时事竞赛。现在的我可真是“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了。一有时间，我便会拿出几本课外书，津津有味地边看边记笔记。现在的我，难道不充实、不快乐吗？

现在的我，已从那枯燥的“三味书屋”中走了出来，寻找到了自己的那个“百草园”。

我和同桌

新学期开始不久，我就换了一位新同桌，他是我们班级的体育大王——刘科。虽然以前和这位老兄接触不多，但他的调皮捣蛋恶作剧，我是早就有耳闻的。从并肩坐到一起的那一时刻起，我就暗暗告诫自己：“保持戒备，小心，防着点！”

头三天还不错，互不打扰，平安无事，我暗自松了口气。可是，“新开的厕所三天香”，第四天中午，他就“旧病复发”了。当时，我捧着厚厚的《三国演义》，正读得津津有味，突然耳边响起了震耳的喊声：“起立——！”

这突如其来的一嗓子，把我闹得莫明其妙，不由自主“腾”地跳起来。等回过头一看竟是刘科在闹鬼，就想冲他发火。他赶忙又陪笑脸又拍肩膀：“朋友，嘿嘿，对不起。请坐，请坐吧！”把我弄得恼也不是，

笑也不是，只好瞪了他一眼，坐了下去。谁知，他又把椅子往后一抽，我险些坐在地上，他却扶住了我。我火了，冲他直嚷：“你，你这个坏蛋！人家看书正着迷呢，你干吗来捣蛋？滚，滚开！”他倒好，面不改色，看了一眼我手中的书，一本正经地问：“书迷，请问，你又看什么大作着迷了？《三国演义》？噢——，是不是大牛、大马、大公鸡三个（国）义演啊？对，准没错，一定是它们哥仨义演，为了‘希望工程’！”“哈哈！”他的一番话，把我逗得前俯后仰，一肚子的火气顿时烟消云散了，随手给了他一拳。你说说，这时我还能板着面孔，冲他发火吗？唉，这个调皮鬼，真拿他没办法！

调皮归调皮，在学习上他还是蛮严肃认真的。一旦遇到什么难题，他就会向我虚心求教了：“活字典，这个字怎么读？”“大头鬼，这道题怎么做？”“这篇作文这样写好不好？”追着屁股不放松，一边问一边外号满天飞。一天下午自习课，我正被一道难题弄得心烦意乱，可他偏偏凑了过来：“唉——，又提笔忘字了，‘崭新’的‘崭’字怎么写？”我皱了皱眉头，说：“就是‘大山’的‘山’下边加个‘斩杀’的‘斩’，简单得很嘛！”我以为他不会再来打扰了，就低头演算起来。可没过半分钟，他那声音又响起来了：“嘿嘿，给您添麻烦了，不好意思。那个‘斩杀’的‘斩’字到底怎么写呀？请指教，多多指教。”没办法，不能“见死不救”啊，我只好耐着性子，写了一个“斩”字。

文化课上，他逊我一筹；体育上，我却输他一筹。对此，他并不看我的笑话。一次冬季长跑训练，我刚跑出六七百米，就觉得脚下发软，累得上气不接下气，恨不得一屁股坐在地上再也不起来。可是看到别人都在坚持着，我也只得咬着牙向前跑。又跑了百十来米，觉得实在受不了了，就停下了脚步。刚喘了几口粗气，他就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一把拉住我：“毛大头，男子汉，别停下，跟我跑！”接着，他撒腿就跑。他是班里有名的“飞毛腿”，我哪能比得上他呀，但被他牵着又挣脱不了，只好豁出一切了。一路上，我气喘如牛，大汗淋漓，他却是健步飞跑，轻松自如，愣是把我像牵羊一样“牵”到了终点。一到终点，我就“扑通”一声瘫倒在地。他不仅不同情我，反倒像先生似的“教育”起我来：“学习嘛，当然得刻苦；不过嘛，身体也得锻炼，不然可就成了书呆子。做事嘛，就要坚持不懈……”我躺在地上哭笑不得，可心里算服了他……

你说，我们是不是一对“欢喜冤家”？这样的“冤家”要不要结下去呢？

一花独放不如百花争艳

从上初三开始，我由团支书改任了宣传委员。每月一期的黑板报，自然由我全盘负责。

每次，我把板报的内容都选得很丰富，版式设计得也很新颖，但总是不能按时完成任务，使本班黑板报的排名总是在年级当“尾巴”。班干部们都埋怨我，说我给班里抹了黑。

后来，班主任老师启发了我：“当宣委也要学会用人，要把绘画、写作、书法方面的人才都给调动起来。不能光靠自己一个人单干。”我

一想，此话在理。班里能书善画的人才也有几个，可能是自己当团干部的时间长了，架子端得高了些。不能及时地把他们团结和使用起来，光是自己单打独挑，不愿麻烦别人。这样搞，真是一花独放，怎能起到一个宣委鼓动、团结、宣传的作用呢？！于是，我和那几个同学谈心交底，大家劲头上来了，组成了宣传小组。这样我们各尽其能，百花齐放。在以后的几期黑板报出版中，都以最快的速度，最好的质量排在年级的前例。国庆节“特刊”我班的黑板报获得了全校的特等奖。

从以上工作中，我得到了这样一个结论：“一花独放不如百花争艳！”

小小试验

在梨树刚刚绽开它的花苞时，弟弟在院中的隙地里，零零乱乱地撒上了一些什么种子。他还特地用小镐刨了几个坑，扔下了几棵向日葵和几棵白瓜子，后来又用小手把土填平，还用脚踩了踩。看他那样子，还怪认真的。

我有些奇怪，问弟弟种它们干什么。弟弟说：“这是种植试验。”我想，这还不是闹着玩，不会有什么收获的。

过了几天，地上居然冒出了一些稚芽，乱七八糟的，有几棵稚芽上还顶着向日葵皮和白瓜子皮，看上去像是一顶顶的小帽子，挺有趣的。弟弟见了，拍着小手笑，他跳着，叫着：“我的小宝宝出世了！我的小宝宝出世了！”

又过了些日子，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稚嫩的芽芽分出了家族：死不了一簇簇的；西红柿只有两兄弟；那顶着白瓜子皮的芽迅速探出了“小脑袋”，叶子绿绿的，梗上还伸出了几条长线，有几条线还攀上了旁边的石榴树；长得最快最高的是九株向日葵，它们是这些苗苗中的巨人。

一眨眼，秋天到了。弟弟的种植试验成功了。那些死不了长得更茂盛了，一簇一簇地拥挤着，开着黄的蓝的小花；西红柿早就让我们吃了几个，现在还剩两个大个的，长得红红的，和那株石榴上下一衬，真像是一颗颗红宝石，光彩夺目的。特别是那几棵向日葵，盘子长得大大的，粗粗的杆子也被它压弯了腰。更有趣的是，那几株顶着白瓜子皮的芽芽，伸长手臂攀上石榴树，现在又死皮赖脸地爬上了向日葵，并挨着靠着的在它身上挂出了两个大葫芦，恐怕也有3斤、5斤吧！

妹妹

今天，妈妈把妹妹打扮得像一只花蝴蝶。难怪嘛，今天是“六一”儿童节。你看，妹妹那苹果般的脸蛋，笑得像一朵绽开的鲜花，她为什么这么高兴呀？难道只是因为过节吗？不！昨天，妹妹得了两朵小红花，两朵花的下面都贴着一张纸条。一张纸条上写着“爱集体”，另一张纸条上写着“学习好”。不是吹牛，妹妹得到这两朵红花，一点也过不过分。

说起妹妹“爱集体”，她做的好事数也数不清，但有一件事至今仍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

那是一个狂风暴雨的傍晚，大雨倾盆，风呼呼地刮着，吹得窗户“啪

啪”地响。妹妹做值日回来晚了，淋了个“落汤鸡”，到家便躺在床上起不来了。邻居李医生给她看了病。一量体温，嘿！39。医生说是着凉感冒，给打了一针，配了些药，并嘱咐要多喝开水，卧床好好休息。妹妹两腮通红，脸上露出痛苦的神情，但还是懂事地点点头。我刚送走李叔叔，忽然，她猛地跳起来，抓起衣服一边穿着一边叫：“糟糕，教室窗户没关！”我一把抓住她说：“你还在发烧呢！再去淋一下，不是病上加病吗！”她大声说：“风刮得这么大，教室窗户没关上，玻璃全要打碎的！”她打着伞急步走出家门，在泥泞的路上走着，没走多远，一阵狂风袭来，伞差点被风刮走。她赶紧双手抓紧伞把，又接着向前走。忽然，脚下被什么东西拌了一下，她摔倒了。但她又爬了起来，毫不犹豫地继续向前走去。雨越下越大，路也更加泥泞了。妹妹一摇一晃地向前走着。雨水已打湿了她的衣服，可她全然不顾，反而加快了脚步，我赶紧上去，搀着她走进教室。她认真地关好每一扇窗，又仔细地检查了一遍，这才甜甜地笑了。

妹妹不但爱集体，学习也特别棒。她对自己要求很严格，而且很自觉。每学期开始时，她都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学习计划，认真贯彻执行。每天清晨起床，她照例进行半小时的锻炼，然后就是一小时的晨读。无论是暑热炙人的盛夏，还是冰封雪飘的严冬，我家门前那片林带里，总会听到她那甜甜的朗朗读书声。妹妹原来数学基础不太好，但是她敢于知难而进，对待每一道题都是那么认真，从不马虎。有一次做练习，她错了三道题。回家后，便趴在自己小屋的桌子上算来算去。一小时、两小时……她还没有做出来。晚上连最爱看的《米老鼠和唐老鸭》也放弃了。当我们看完电视时，她忽然大声喊起来：“做出来了，做出来了！”她连鞋也没穿便欢天喜地跑出来向我们报喜。我看了她的解法，不禁暗暗赞叹：“真行！”

“功夫不负有心人”。妹妹的学习成绩在全年级始终名列前茅，各科成绩从来不下90分。哦，差点忘了，在今年举办的全市小学生数学竞赛中，妹妹得了第二名。此外，她还好几次在《中国少年报》主办的竞赛中获过奖呢！

我的妹妹就是这样，爱集体，爱学习。瞧，妹妹的两朵小红花，可谓名副其实吧？！

校内一事

一个星期一的上午，刚下第三节课，传达室的赵爷爷给我送来了一封信。我接过信一看，啊！原来是患肝炎病住院的李梅同学的来信。

我喜出望外地打开信，一口气把它读完，并按照信上的嘱咐向全体同学朗读了一遍，转达了她对大家的问候。突然，一位同学大叫了一声：“快撕了它，信上有病菌，会传染肝炎的！”我手一颤，信纸掉在了地上。不知是哪位手快的同学，用扫帚把它扫到了教室的一个角落。那封信顿时变成一团破烂的废纸。

这时，上课铃响了，同学们都回到了座位上。这是一节班会课，教室里静静的。班主任孙老师走进了教室，用她那和蔼的目光望着每一位同学。我从她的神情中悟出，她已经知道了刚才班上发生的一切。孙老

师笑了笑说：“这节课，我给你们讲两件真人真事。一个快毕业的同学，突然患了重病，不能上课，离开了温暖的集体，可是她还时刻思念这个集体，关心每一位同学，盼望着早日回来和我们一起学习，这是多么可贵的感情啊！”

孙老师又讲了一个护士的故事。当她讲到，这位护士用嘴从病人嘴里吸出浓痰，她的行动救活了眼看憋死的病人时，我的脑子顿时像要炸开似的，嗡嗡作响。李梅同学那信中充满热情的话语又回响在我耳边：“亲爱的同学们，此时此刻我虽然还躺在病床上，但是我的心已经飞到了你们的身边！我无时不在惦记你们！我盼望着早日恢复健康，盼望着早日回到你们身边……”多么诚挚的话语，多么纯洁的感情！我不禁回想起第一次到医院看她时的情景：她那张被夕阳映照得苍白的脸上露出激动的神情，她几乎把班上每一位同学都问到了。然而，她今天的来信，我……我不敢想下去，这不是撕毁了一封信，而是撕碎了一颗热爱集体的心啊！如果她知道，这封信竟会被她朝思暮想的同学当作“瘟神”扫进了簸箕，那该多伤心呀！我像是个犯了错误的孩子一样，我简直是个罪人。我头都不敢抬，更不敢看老师那双锐利的眼睛。

“铃……”下课铃响了，我默默地走到教室的那个角落，小心翼翼地捡起那封信。这时同学们也都围了过来，大家互相传递着内疚的眼神。我们把这封充满同学之间深厚友情的信放在桌子上，抚得平平整整，用胶水把撕破的地方粘好，并把它贴到了墙上。

虽然已经放学了，可是同学们谁都没有回家的意思，又默默地读起了这封信……此时，我一眼看见孙老师正望着我们，露出会心的微笑。

称 职

教室里，静得能听到每个人的呼吸，空气仿佛凝滞了一般，令人窒息。我不敢抬起头，可眼前却浮现出了班主任张老师那双充满慈祥、却又洞察一切的明亮的眼睛。“说真的，今天早上咱们班在国旗下讲话可真反响不小呢！连校长、主任都夸咱们班的文稿写得不错呢……”听着张老师那平静的一番话，我的心里却掀起了不小的波澜，脸上阵阵发烧，早晨的那一幕又清晰地浮现在眼前。

离升旗只有7分钟了，平时做事沉稳的班长刘飞飞一下子慌了手脚，又向历史老师讨教，又向张老师求援：“我的演讲稿还没来得及写……”

在这“火烧眉毛”的紧急关头，班主任张老师还是以“国事为大”，靠在电线杆上，“刷刷”现拟了一篇简短的讲演稿，这才使刘飞飞，不，是我们班顺利过了“国旗下演讲”这一关。不然，后果可想而知——我们这个“优秀班集体”可就“现眼”了……正想着，张老师劈头盖脸、毫不客气地批评起了刘飞飞。名字虽然点的是他，可我却觉得比自己挨骂还难受，心里只有内疚，后悔和惭愧……写演讲稿本是老师交给我们两个人的任务，可我却只顾忙团支部的工作而把它全然推开，始终没去过问。团队的工作完成得很好，可班里的事却……难道自己不是班长，就没有这点责任心吗？难道班里的事都只靠班长一个人抓吗？不！当然不能！既然我们是优秀班集体，将来我们都会走向工作岗位。那么，我们这个班集体的每一份子就都应该发热、放光，要抱成紧紧的一团，让

这个集体发挥出更好的带头作用。可自己只做一点“份内”的工作，这难道就应该满足，就算是称职了吗？我在心底反复问着自己，如果算的话，那么为什么心里总达不到称职的平衡感？平时一向坦然自若的我陷入了苦苦的思索……

一封连锁信

“张爱华！你的信。”背着书包的李红手里举着一封信，气喘吁吁地跑进教室。

“我的信？谁会给我写信呢？”张爱华把眼睛从书本上抬起来望着李红，困惑地摇摇头。

“真的！是传达室孙大爷让我捎给你的。奇怪的是上面没有发信人的地址。喏！接着。”

“什么？匿名信？我的天！是不是里边装着炸药呀？”本来就胆小的张爱华，脸都给吓白了，手也没敢来接信，只是死死地盯着它，好像要看出里面藏着什么秘密。

“哎呀！你真是胆小，现在哪儿还有什么恐吓信，我替你拆开。”性急的李红等得不耐烦，三下五除二，撕开了信封，展开信纸，正要递给张爱华，忽然，她的手停住了，惊叫道：“嗨！是一封匿名连锁信！”

正在上早自习的同学们乱了，呼啦一下子围住了她俩，屏住呼吸，都紧张地看着李红手里的信纸。信，是这样写的：

“这是一封连锁信，请不要把它中断，将有幸福从天而降。收信人照抄 20 分（份），父母亲朋都可以，不留本人地址。务须在 36 小时内记（寄）出，您将会得到幸福。否则，就会有灾难降临。这决不是迷信……此信是瑞典的一位老教授寄出……”

“哈哈，我从报刊上看到过这种信，可人家随信都要寄出一元钱或一件礼物呀！”“博士”一边说一边使劲抖落信封，但什么也没有倒出来。

“我也在少年报上见过，一模一样！但是，无论如何也料想不到，这事也会出现在咱们这个外人连名字也不知道的小山村里呀！”一位同学说着，脸上流露出抑制不住的惊奇。

“这可怎么办呢？”张爱华求救似地望着大家，语音里带着几分哭腔。

一句话引起大家的议论纷纷：你说写，他说不写，各有各的理儿，七嘴八舌地争论着。弄得张爱华望望这个，又瞅瞅那个，不知到底怎样做才好。

“张爱华，你还是写了吧。你看信上的例子：‘一位老农民按规定方法寄出信后得了 20 元，另一个将信中断后丧了命，而他的妻子寄出后也得了 20 元；还有一位青年学生，发出信后被大学录取了；而一位小姐不信，将信撕掉，不久也暴亡了……’有凭有据。何况咱们眼看就要期末考试，写了，万一考个全优不就更好了吗？否则……”一位女同学说。

张爱华真被说动了心。她拿出纸来，铺在课桌上。

“唉！你们女生就是这样，平时说起迷信来，谁都说不信。可是遇上点什么事，就都成了兔子胆了。就这么一张信纸就把你们吓成这个样

子，真没出息！要是换了我，早就把它撕了！”一位男生讽刺地说，倒还真有点男子汉的气概。那位女生脸一红，没吱声。

“照我看，以咱们集体名义写几封，要有福大家同享，每人得一份；要有灾祸咱共同分担，每人分它几十分之一，这不就减轻了吗？”都急死人了，王玉刚还没忘记开玩笑。

但是，这句话似乎提醒了大家，竟有人同意试试看。但是立刻被驳回了：“得了，得了，还想让别人也吓得坐卧不安，这也未免太缺德了！”

同学们一听，说得也在理，便谁也不言语了。张爱华咬着笔杆在那发愣，不知到底怎样办才好。

这时，一直沉默、也是班里鬼点子最多的王顺开口了：“我看这封信是假的。为什么呢？大家想想，信既是从瑞典寄出，而又是什么教授写的，那他一定要用本国文字，那么第一个接信人必须要翻译好才能寄给别人。那么，我们可断定，这个人的文化程度一定不低。可值得怀疑的是信里为什么有很多错别字：‘份’写成‘分’，‘寄’写成‘记’。至于那些例子，纯粹是瞎编，根本没有什么根据。这一定是有人借此造谣，闹得人心惶惶，影响大家学习……”

王顺的分析理由充足，证据确凿，使同学们的疑虑、担心打消了许多。张爱华也不像刚才那样惊惶失措了。

“这样吧，咱们来个实验。”班长胸有成竹地说。

“实验？”同学们有些惊疑。

“不写信，三天过后，看大家出什么事，看看这封信到底灵不灵。注意，千万别让老师知道，免得影响实验。”

大家听了都拍手赞成。

……

难熬而又让人感到新奇和担心的实验开始了，大家做事都特别小心仔细。每天到校的第一件事，就是互相询问，看出了什么事没有，需要不需要帮忙……歪打正着，班里打架骂人的少了，同学们的心都向温暖的集体靠拢了，班内团结互助的气氛增强了……连老师都有些吃惊。

这样，一天、两天，时间一点一点过去了，一些人的心情也越来越紧张。

到了第四天早晨，同学们都早早地来到学校，好像期待着什么似的，听着班长点名。

“50名，一个不少！”

“哦！我们胜利了！连锁信是骗人的！”同学们不禁欢呼起来。张爱华激动地把连锁信“味儿，味儿”地撕了个粉碎。

“别笑了，我出事了。”王玉刚的话，有如晴天霹雳，同学们都愣愣地看着他，班里静得怕人。玉刚摘下了帽子，慢慢摸了一下，故意哭丧着脸说：“爸爸给我剃了个光光的和尚头。”

“哈……”同学们被囚禁的笑声，又冲破喉咙。笑声是那样清脆动人，那样朗朗开心！这笑声溢出教室，冲出校园，久久地回荡在湛蓝的天空中……

一位好同学

我翻开纪念册，首先展现在我眼前的就是李杰的那张相片。我久久地凝视着这张相片，不由得想起了两年前——刚迈进中学大门时……

那是9月初的一个下午，来学校报到的同学不算多。我带着重重的行李来到宿舍门前，看了看三层高的楼房，又看了看放下的行李，不由皱起了眉头。正在这时，楼门开了，出来一个面颊黝黑、身体壮实的男孩，和我一样，也就十五六岁的样子。从他的穿着——蓝色的布上衣，黑色条绒鞋，和他那双见了什么都好奇的眼睛，立刻让我看出：这不是城里人。

“俺帮你拎上去吧”。他先说话了。

听了这句地道的农村话，证明了我的眼力一点不错。

我好奇地问：“你也是刚考到这学校的？”

“嗯”，他点点头，朝我笑了笑。

“你好像不是这儿的人。”我接着问他。这回，他憨憨地笑了，说：“前两天俺才从河南老家来。你大概听俺说话有口音吧，俺娘也对俺说要学普通话。俺家乡话说惯了，一时也改不过来。俺这么说家乡话，人家都说俺土，可俺觉得也没啥呀！”真没想到，这个农村来的学生还挺开朗，一点也不掩饰自己。

“你是哪个班的？”他问道：“二班”。“太好了，俺俩是一个班的了，你叫啥名儿？”“李阳，你呢？”“俺叫李杰，咱们可是一个李。你分在几号宿舍？”“可能是427号。”他高兴地跳了起来：“这可太巧了，俺也是这个号的宿舍，咱们可是同姓、同班又同室，俺们可真是一家人喽！走，快到屋里看看去。”他说完弯腰拎起地上的行李。我忙说：“我自己来，自己来！”“客气啥？俺在乡下干惯了农活，力气可比你大。”说完，拉着我，一溜儿小跑上了楼。

更巧的是，后来我俩又被分到一个组。在班里，我是他的班长；在宿舍，他又是我的室长，真可以说是缘中缘了。可我与他并不怎么合得来，不单是性格不同，而且我也总是觉得他也确实太土气了，一天到晚总是那身衣服，洗了穿，穿了洗的。这倒不是他家经济困难，而是他把零用钱都用来买了学习参考书——我也最看不惯这种人。

一个星期六的下午，由于开会，我晚回宿舍一会儿。推开门一看，同室的同学早都回家了，只有李杰一个人还在写着作业。“这星期你不回家了？”我问道，他没抬头，仍然写着，嘴里答着：“家太远，来来去去太耽误时间。”我飞快地收拾着要带回家的东西，一件，又一件，还有什么带的呢？我正在想着，李杰忽然对我说：“班头，这儿有一道题，俺上课没大听懂，你再给俺讲讲。”我看了那道题一眼，敷衍地说：“这题简单，仔细看看书嘛。今天我还有点事，得早回去会儿。要不，我回来再给你讲。”我急忙跑出宿舍，可这一来却忘了要带回家去的东西了。直到坐在车上才想起那堆要洗的衣服来，本想今天带回去让妈妈给洗洗，哎！都是这个李杰，要不是他打岔，我怎么会忘了呢？

星期一的早晨，我推开宿舍门，发现放在床上的那堆脏衣服不见了，摆在上面的是一摞叠得整整齐齐的干净衣服。这些衣服是谁洗的呢？嗨，我真糊涂，除了李杰，还会有谁？我一口气跑到教室，看到李杰正在座位上读着英语。我走到他身边不好意思地问：“那衣服，是你洗的吧？”他笑着答道：“甭看你是城里人，可生活自理的能力还不如俺这

个乡下人。俺要是不管，你穿的那些汗渍渍的衣服堆在那儿，可就该馊烂了。”我的脸不觉红了起来，不好意思地说：“那太谢谢你啦，那天下午……嗨，都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好。”“瞧你说的，俺都快忘了，你还……对，你还是看看俺做的那道题吧。”我翻开数学作业本，那道题分解得清清楚楚，做得很正确，看来让他费了不少脑筋，说不定要费很多时间才搞出来的吧！看着那漂亮刚劲的字体，我简直不相信是他这样土里土气的农村孩子写出来的。

也许就是从那以后，我对他的看法有了很大的改变。我觉得他的那种“土气”是一种美，一种朴素的美，而我缺少的正是这种朴素的美。从他身上，我仿佛看到了我们辛勤的劳动人民身上那种闪闪发光的东西。

李杰，我怎能忘记你？你使我学到了在课堂上学不到的东西。你是我的好同学，也是我的老师。

我当小老师

今年寒假，我荣幸地成为了一个五年级孩子的老师。不知我有多么高兴，因为我平生第一次当个小老师，第一次体验到当一名老师是多么自豪。我带着这一颗兴奋的心，学着真正老师的样子来教这个小学生。

他是个男孩子，今年上五年级，十分聪明。可是，功课却不太好，特别是英语，他简直是一窍不通。

他第一天来我家时，很老实，一句话也不说。问他问题时，他只小声地回答。

第二天，他一大早便高高兴兴地来到我家。他打开书包，我一眼便看到那一堆玩具，有拼图、陀螺等。我很奇怪，便问：“你带这些玩具来干什么？”“玩呀！”他爽快地回答我。是啊！他刚上五年级，又是个男孩子，很好动，身上还充满着那么多孩子气，怎么会不让那些眼花缭乱的玩具迷住呢？我心里反复地想。于是我走到他身边，指着那一堆玩具，严肃地说：“虽然这里有这么多玩具，但是现在是你学习的时间，你要集中精力地去学。到了该玩的时间，我会让你痛痛快快地玩的。你还记得你们学过的一篇课文吗？文中李大钊说过：‘学就要学个踏实，玩就要玩个痛快。’这样你学习也会很快进步的。”

听了我的一席话，他仿佛有了很大信心，便开始认真地学起来。看着他那充满稚气的脸，我的心里绽开了花，这就是我当小老师的第一次成功。我将再次迈步，做一个好老师！

从此，我开始教他学英语，我们上的第一节英语课便是教他学会 26 个英文字母的读音、写法，我教他反复地读。一天过去了，他勉强能读下几个单词。临走时，我对他说：“今天，你的作业是念会单词，明天我检查！”

第二天早上，他来了，脸上堆满了笑。我想他一定是会了，就赶紧向他：“你是不是已经会了？”“当然会了！”他回答我。我便让他念给我听，“taste, taste, our……”的确，他念得不错。可我刚拿过他的书，我便看到书上密密麻麻的……我惊呆了，书上写满了一些汉语拼音和中文念法。我真的惊呆了。一股怒火涌上心头，我禁不住使劲拍打

着他的书，大声说：“这叫学英语吗？你认为这样会管用吗？最终，你骗的是你自己。你又不是那么笨，怎么就不好好地学？”说完，我发现屋子里很静，很静。他低着头，一句话也不说。我这才意识到我也许严厉了些。于是，我便心平气和地说：“相信你一定会学会的！”这一天，他比往常更认真地学习，收获也比往常更大，而且他已经会默写两课书的单词了。

看着这些成果，我心中十分激动、兴奋，更觉得自豪。我深深地体会到这是一种多么大的快乐，是一种多么大的幸福。同时，我也懂得当一个老师是多么不容易，多么光荣！

闪动的泪花

上星期，语文老师犯了胃病，一连几天不能来上课。这时，区教研组要来班里听课。还有四天时间，迫在眉睫！

怎么办？我们这些大树底下的小草，离开了遮天蔽日的大树，顿时手足无措了。我们班在年级里比较落后，难道就任它乱下去吗？我是语文课代表，一种强烈的责任感撞击着我：不能总当小草，不能总是落后，一定要争口气！

听课的题目是《月光曲》，这是一个动人的故事。这故事说的是贝多芬在莱茵小镇上散步，忽被一种琴声所吸引，原来这是从一个茅屋里传出来的。屋里有兄妹二人。贝多芬走进去，借着月光弹了一首美妙的钢琴曲，这就是著名的《月光曲》。

放学后，我开始准备。先把生字布置下去，再分头准备了几个问题。但仍不满足，觉得还缺点儿什么。啊！《月光曲》，如果配上音乐，那不更圆满了么？正好，我家有《月光曲》磁带。就这么办！

四天之后，上课铃声一响，教室里云集了30多位老师，偌大的教室顿时显得窄小起来。突然，在人群的最后，出现了我们的语文老师莫老师。他手里拿着几本书，步履沉重地走了进来。莫老师捋了一下两鬓的白霜，凹陷的眸子中隐现着几分焦灼、忧虑和踌躇。他显然是担心今天听课的质量。我暗暗思忖：“老师，我们已经长大了，已经不是小草了，您会满意的！”班长喊了一声“起立！”同学们肃然而起，脸上透着庄严、自信的神情。一堂课井然有序地进行着：莫老师凭他多年的经验讲授着，同学们胸有成竹地回答着老师的提问。我们仿佛不是在回答问题，而是在勇敢地面对某种挑战。来听课的老师发出啧啧的赞叹声。“好，现在请一位同学来朗诵一下课文。”莫老师的声音微微有些颤抖。和我邻座的小青擅长朗读，我配合她打开录音机，悠扬的琴声，伴和着朗诵，像清泉在小溪里轻快地奔泻。我眼前呈现出一轮圆月，它把柔和的光洒向大地，也洒向那兄妹俩心中。我感到这不是朗读课文，这简直是一种升华！满屋的人，我看得出来，都仿佛沉浸在那如诗如画的月光中。

莫老师默默地站在讲台前，出神地望着前方，眼里正闪动着两点晶莹的泪光。

